

閔子文

第一卷



學文月刊

第一卷 第一期

# 目錄

頰  
（詩）

太湖  
（詩）

你是人間的四月天  
（詩）

野狗  
（詩）

往日  
（詩）

饒孟侃  
（一）

孫洵侯  
（二）

徽音  
（三）

孫毓棠  
（五）

陳夢家  
（九）

九十九度中（小說）

一封信（小說）

年（散文）

薩郎寶（Sambo）與種族（論文）

傳統與個人的才能（論文） T.S. Eliot 著

匡齋尺牘

林徽音（三）

楊振聲（四七）

季羨林（六三）

李健吾（七一）

卞之琳譯（八七）

聞一多（九一）

## 嬾

饒孟侃

嬾的世界在暮春三月天：

桃花醉落了，接着是蠶眠，  
杜鵑再不願啼它的心血，  
呆笨鎖住了黃鸝的舌尖。

因此我也悄然忘了歲月，

像青峯上那忘年的積雪，  
滿懷的壯志早僵成了冰，

眼前更沒有希望的宮闕；

祇臘一片凍雲似的因循，

在身前身後無味的氤氳，——

無奈推它不動，揮它不去，  
誰真要它來獻這份殷勤。

怪都祇怪自己流年不利，  
趕明兒我一定爭這口氣。

## 太 湖

孫洵侯

太湖連天的波濤沒有刻安停，  
微風時的憂恨，颶風時的磅礴；  
幾千年來的耻辱，鬱悒與悲苦，  
壓住你的心底，沒有時能消泯。  
今兒一刮起西風，活該你得勁，  
張開萬對的晶睛向山岩上撲，

你有一首沉鬱瘋狂的，從太古

就唱起的戰歌，你憤怒的魂靈

忍耐是你的過去，如今你磨練

又磨練，等那一天山岩崩成地，

白浪捲上天，舒口氣，收你的劍！

## 你是人間的四月天

——一句愛的讚頌——

我說你是人間的四月天；

詩

徽

音

三

笑嚮點亮了四面風；輕靈  
在春的光艷中交舞着變。

你是四月早天裏的雲烟，  
黃昏吹着風的軟，星子在  
無意中閃，細雨點灑在花前。

那輕，那娉婷你是，鮮妍  
百花的冠冕你戴着，你是  
天真，莊嚴，你是夜夜的月圓。

雪化後那片鵝黃，你像；新鮮  
初放芽的綠，你是；柔嫩喜悅  
水光浮動着你夢期待中白蓮。

你是一樹一樹的花開，是燕  
在梁間呢喃，——你是愛，是暖，  
是希望，你是人間的四月天！

## 野 狗

孫毓棠

我是深山裏的一條野狗，  
顫抖着舌頭來舐鋼牙的血腥；  
躲在山腰，豎起兩隻尖耳，  
往昏夜遍山的草莽裏聽。

等迷路的兔子在亂草裏跑，  
或是有黑狐狸從山角下掠過。  
山風吹破了松林的陰沉，  
山風勾動起我滿腹的飢餓。

乾死的月亮是我的眼睛，  
黝紅得像一把鏽上血的鐮刀，  
預備割每一顆星子的頭顱：  
我等候着我的山羚和野貓。

我躡足嗅着沒有路的路，  
等候什麼陰影在森林裏走……  
這世界的一切我都知道！  
我要用鐵鎖鎖住上帝的手，

用荆冠圈住上帝的頭顱，  
是的，這深山我要來治理！  
我比你聰明，上帝，因為我  
齷過人的屍骨，扯過人的皮。

像黑鐵上鑄定一滴死血，  
這天空，籠罩住滿山的乾風；  
這深夜深得像我的想望，  
想望煎熬到火一般的紅。

注視着天穹的深邃（我的心），  
我從來不吐出一點聲響：  
我要從上帝手裏奪到索繩，  
來重織一張命運的羅網；

要重鑄制裁宇宙的鐵律，

來解我心中絞痛的飢餓！——

我堅起兩耳往滿山空濛裏聽，  
連天空也沒有一隻鳥飛過，

沒有一滴露水響，一半絲蟲鳴，  
大地像僵臥在古老的墓底，  
陰風撼動山影是荒夜的夢魔。  
我伸舌在鼻角的黏腥上舐，

我是深山裏的一條野狗，

睜了眼，聽亂艸在山風裏瑟索，  
等一星音聲挑破這昏沉——

上帝，我忍得住這刀絞的飢餓！

# 往 日

一 鴻 濛

陳 夢 家

當初那混沌不分的乳白色，  
在沒有顏色的當中，它是美。

從大地的無垠，與海，與穹蒼，  
是這白雪一片的霧氣，在天地間  
升起，瀰漫，它沒有方向的圓妙，  
它是單純，又是所有一切的完全：

我母親溫柔的呼吸，是其中

微微的風，吹不來四季的消息；

那亮光是我父親在祈禱裏

閉着的眼睛，他與主的神光相遇，  
那習習有聲無色神奇的飛動，

阿，她是天使的翅膀，也是我的——  
我是微小的一粒，在混沌間  
沒有我自己的顏色，沒有分界；  
那乳白色的一片，多麼深遠，  
但我米小的在其中，也無有邊緣，  
我就是那渺渺乳白色間的一點，  
他通到無窮去的周圍，是乳白色，  
他自己占到米小的一點，也是。  
我有呼吸的從容，因爲無一絲  
阻礙我自由的伸舒，我從容的  
在沒遮攔的渺茫間浮沉，我又  
借取了天使的翅膀，向空周旋；  
我看不見美麗，也無處去尋，  
他們說美麗也有它的對敵；

光明不在我的眼前閃亮，那兒  
沒有夜，更無用早晨的來去，  
四季花的開謝，即使喜歡的

一種笑，也沉澱在無聲的靜處。

我不用辨識那完全清楚的一色，  
天地與海的名稱，也不能妄稱，  
不能妄稱神的世界間的神名，  
不能喊出我自己的名，我原沒有。  
那兒無有升在雲上的哀禱，

我聽見但祇天地間自然的呼吸，  
我的和我母親的相合的呼吸，  
它們全無分別的呼吸在一氣，  
融融如乳水的天籟。（我說我的，  
也無非慈愛的母親，在壽命中

移給我天賦的一口氣的延續；）

我在那中間，吹開一口氣的泡沫，  
無上無下的飛動，流動，我是  
那不受勸服的波浪，既然要，  
我聽便自己無思想的飛射。

阿，要是生命中真有智慧，

我敢說在無知中生長，不死亡，  
就因為得不着什麼，也不失落  
它原始的無根無底的渾實；  
那沒有失望的永始永存的天，  
並且地和海在它無終的位上；  
那兒我流眼淚全爲了歡喜，  
一種無名的歡喜，祇有流淚。  
我有缺乏即刻就被填補，

母親是倉庫，她不但給我乳，  
並且在我呼吸時的不伸，她也

吐給我一口，那溫馨的香蜜。

不教我醒，我睡在溫柔懷裏，  
上帝的平安，也永遠在那裏。

天使等候在窗外，她聽見了  
父親躡足時的靜，和他眼中  
不敢驚醒我的一瞥，她就來  
領我去；不，我早就在那兒；  
就是我啼哭時的清醒，也會  
從我流淚的小眼珠中發現

那乳白色的世界，那個天堂。  
即使有真正的清醒，（決沒有），  
那頭上的天花板、搖籃的白

和陳舊的白窗帘，也使我混亂  
究竟那和剛纔夢裏有什麼分別。  
我沒有智慧去分別，夢和醒

在我是一樣；母親乳白的胸脯，  
我埋在她的溫柔裏，我吞進

那一點紫紅的星：是愛，是溫，  
是我生命的泉源，更是我

在乳白色間想到的太陽。

阿，母親淡淡黃的白胸脯，她是我  
我醒來時唯一的顏色，醒的顏色；  
我聞到那從紫星中流出來

生命的芬芳，阿，醒的芬芳；  
都是淡而不濃的，它們原和

我夢裏的光景一樣，一樣，一樣，

它們就是怎樣引誘我去

乳白色間的夢，和使我忘記  
更有什麼不香的香氣；

阿，母親，你笑，你笑，那又是小仙  
在你睫毛下的翅膀，在你酒渦中，  
她們尋着了最難得的深藏；

為什麼我不會，我小小的嬰兒，  
為什麼不會那樣的一笑，母親？

可是太小了，也許是痛苦還

不會臨到我，你替我抵擋了；

可是那一笑間原不是喜歡，

它是一切痛苦遺失下的反光？

我原是無有的，你給我生，給我  
生命的第一聲啼，給我搖籃

和你胸脯間的跳躍；你逗我在你的懷抱中第一聲的笑！

阿，第一聲的笑！第一聲的笑！

你還給了我你溫柔的手臂，圍繞我，像一個小巢包藏我，你唱，你輕輕的搖，輕輕的搖來了你祈禱的平安與睡。

母親，我原不知道你是辛勞，在我看來，你乃是萬能，你有

二座雪白的高山，二顆紫星

是世界的王，莊嚴的寶座。

我有這一點敬愛，我想要

申訴我的頑讚，但我不會說。

我說不出父親的威儀，我

聽見他的祈禱何其溫柔

謙恭，不解的意義，但我認識  
他神色間的虔誠和安祥；

我看到他威嚴的眼光注視我，  
在他眼火中注下力，信心，  
注給我一個智慧以外的癡頑；  
因他，我纔有最愚駛的癡心，  
忍受世界上對信仰的譏刺。

這虔誠，安祥，並這瘦信，  
我認識，因為日夜在我夢裏，  
我那樣無目的，無憂的流動，  
正是靈魂的愚駛，他有多麼  
虔誠與安祥，上帝所喜悅的！  
上帝喜歡人沉默的禱告，喜歡

孩子們無希求的嘴，無心的笑，  
喜歡他自己不沾染的外衣

是乳白的，他的名從來不告人。  
我們嬰兒們在沒有取名的日子，  
他看見真正的上帝和上帝

真正的天國，我信是乳白，或者  
不用乳白這名字的一個美地。

我去過，在現今我在別個孩子  
爬在娘乳峰上的時間，那一種  
睡眠的平安，那一息乳的香氣，  
都是這個天國最準的消息。

每一個人有他乳白色的經歷，  
怎樣躲着在母親的慈懷裏，  
一雙看不見的羽翼，怎樣飛，

怎麼在現在的累贅中消跡。

但是父阿，母阿，可能讓我  
再有一回奔回這境界裏去，  
不單是回憶中的溫習，好母親，  
告訴你兒子能有這癡望不？

我想望那單純，無知，靜的混沌，  
那裏有天真，有不必笑的歡聲。

母親，為什麼給我第一聲笑，  
第一聲笑，笑失了我笑的

那可愛的夢世界，那里你我

並上帝全不笑，不能笑的實在！

母親，我不怨你，你本無心，祇是  
時間長大了我，毀了我，不是你！  
起初我在你懷中承受你心上

跳躍的脈息，我認是天使們的飛；

過後你溫柔的催眠歌裏，搖出  
搖籃小小的顫簸，我認是一條  
去那夢世界，一定經過的路程；  
現在是何等手在我搖籃邊

默默搖出更大更不平的顫簸，  
母親，你的歌聲那裏去了？告訴我  
這命運的顛搖，帶我上那裏去。

# 九十九度中

林徽音

三個人肩上各挑着黃色，有「美豐樓」字號大圓凳的，用着六個滿是泥濘凝結的布鞋，走完一條被太陽曬得滾燙的馬路之後，轉灣進了一個胡同裏去。

「勞駕，借光——三十四號甲在那一頭？」在酸梅湯的攤子前面，讓過一輛正在飛奔的家車——銅絲輪子亮得晃眼的——又向蹲在牆角影子底下的老頭兒，問清了張宅方向後，這三個流汗的挑夫便又努力的望前走。那六隻泥濘布履的腳，無條件的，繼續着牠們機械式的展動。

在那輕快的一瞥中，坐在洋車上的盧二爺看到黃婆上飯莊的字號，完全明白裏面裝的是豐盛的筵席，自然的，他估計到他自己午飯的問題。家裏飯乏味，菜蔬缺乏個性，太太的臉難看，你簡直就不能對她提到那廚子問題，這幾天天太熱，太熱，並且今天已經二十二，什麼事她都能够牽扯到薪水問題上，孩子們再一吵，誰能够在家裏吃中飯！

「美豐樓飯莊」黃婆上黑字寫得很笨大，方才第三個挑夫挑得特別吃勁，搖搖擺擺的使那黃婆左右的幌……

美豐樓的菜不能算壞，義永居的湯麵實在也不錯……於是義永居的湯麵？還是市場萬花齋的點

心？東城或西城？找誰同去聊天？逸九新從南邊來的住在那裏？或許老孟知道，何不到和記理髮館借個電話？盧二爺估計着，猶豫着，隨着洋車的起落。他又好像已經決定了在和記借電話，聽到伙計們的照呼，……二爺您好早？……用電話，這邊您哪！……

伸出手臂，他睨一眼金表上所指示的時間，細小的兩針分停在兩個鐘點上，但是分明的都在掙扎着到達十二點上邊。在這時間中，車夫感覺到主人在車上翻動不安，便更抓穩了車把，灣下一點背，勇猛的狂跑。二爺心裏仍然疑問着麵或點心；東城或西城；車已超過前面的幾輛。一個女人騎着自行車，由他左側衝過去，快鏡似的一瞥鮮艷的顏色，腳與腿，腰與背，側臉，眼和頭髮，全映進老盧的眼裏，那又是誰說過的……老盧就是愛看女人！女人誰又不愛？難道你在街上真閉上眼不瞧那過路的漂亮的！

「到市場，快點。」老盧吩咐他車夫奔馳的終點，於是主人和車夫戴着兩頂價格極不相同的草帽，便同在一個太陽底下，向東安市場奔去。

X

X

X

X

很多好看的碟子和鮮菓點心，全都在大廚房院裏，從黃色層簾中檢點出來。立着監視的有飯莊的「二掌櫃」和張宅的「大師父」；兩人都因為胖的緣故，手裏都有把大蒲扇。大師父舉着扇撲一下進

來撻熱鬧的大黃狗。

「這東西最討嫌不過！」這句話大師父一半拿來罵狗，一半也是來權作和掌櫃的寒暄。

「可不是？他×的，這東西真可惡。」二掌櫃好脾氣的用粗話也罵起狗。

狗無聊的轉過頭到垃圾堆邊聞嗅隔夜的肉骨。

奶奶抱着孫少爺進來，七少奶奶每月用六元現洋僱她，抱孫少爺到廚房，門房，大門口，街上一些地方喂奶連遊玩的。今天的廚房又是這樣的不同；飯莊的「頭把刀」帶着幾個伙計在灶邊手忙腳亂的抄菜切肉絲，奶奶覺得孫少爺是更不能不來看：果然看到了生人，看到狗，看到廚房棹上全是好看的乾菜，鮮菜，糕餅，點心，孫少爺格外高興，在奶奶懷裏跳，手指着要吃。奶奶隨手趕開了幾隻蒼蠅，揀一塊山楂糕放到孩子口裏，一面和伙計們打招呼。

忽然看到陳升走到院子裏找趙奶奶，奶奶對他擠了擠眼，含笑的問『什麼事值得這麼忙？』同時她打開衣襟露出前胸喂孩子奶吃。

『外邊挑担子的要酒錢。』陳升沒有平時的溫和，或許是太忙了的緣故。老太太這次做壽，比上個月四少奶奶少爺的滿月酒的確忙多了。

此刻那三個粗蠢的挑夫蹲在外院槐樹蔭下，用黯黑的毛巾擦他們的腦袋，等候着他們這滿身淋汗

的代價。一個探首到裏院偷偷看院內華麗的景象。

裏院和廚房所呈的紛亂完全不同，但是他們紛亂的主要原因則是同樣的，爲着六十九年前的今天。六十九年前的今天，江南一個富家裏又添了一個綢緞金銀裏托着的小生命。經過六十九個像今年這樣流汗天氣的夏天，又產生過另十一個同樣需要綢緞金銀的生命以後，那個生命乃被稱爲長壽而又有福氣的婦人。這個婦人，今早由兩個老媽扶著，坐在床前，揜一下斑白稀疏的鬚髮，對着半碗火腿稀飯搖頭：

『趙媽，我那裏吃得下這許多？你把鍋裏的拿去給七少奶奶吃罷……』

七十年的穿插，已經捲在歷史的章頁裏，在今天的院裏能呈露出多少，誰也不敢說。事實是今天，將有很多打扮得極體面內男女來慶祝，慶祝能够維持這樣長久壽命的女人，並且爲這一慶祝，飯莊裏已將許多生物的壽命裁割了，拿牠們的肌肉來補充這慶祝者的腸胃。

前兩天這院子就爲了這事改變了模樣，簇新的喜棚支出瓦簷丈餘尺高。兩旁紅喜字玻璃方窗，由胡同的東頭，和順車廠的院裏是可以看得很清楚的。前晚上六點左右，小三和環子，兩個洋車夫的兒子，倒土籃的時候看到了，就告訴他們娘『張家喜棚都搭好了，是那一個孫少爺娶新娘子！』他們娘爲這事，還拿了鞋樣到陳大嫂家說個話兒。正看到她在包餃子，笑嘻嘻的得意得很，說老太太做整壽

，——多好福氣！她當家的跟了張老太爺多少年。昨天張家三少奶奶還叫她進去，說到日子要她去幫個忙兒。

喜棚底下圓桌面就有七八張，方檯更是成疊的堆在一邊；幾個夫役持着鷄毛帚，忙了半早上才排好五桌。小孩子又多，什麼孫少爺，姪孫少爺，姑太太們帶來的那幾位都够淘氣的。李貴這邊排好幾張，那邊小爺們又扯走了排火車玩。天熱得利害，蒼蠅是免不了多，點心乾菓都不敢先望桌子上擺。冰化得也快，桌子底下冰水化了滿地！汽水瓶子擠滿了廂房的廊上，五少奶奶看見了只嚷不行，全要冰起來。

全要冰起來！真是的，今天的食品全擺起來够像個菜市，四個冰箱也騰不出一點空隙。這新買來的冰又放在那裏好？李貴手裏捧着兩個綠瓦盆，私下裏咕噥着爲這筵席所發生的難題。

趙媽走到外院傳話，聽到陳升很不高興的在問三個挑夫要多少酒錢。

『瞅着給罷，』一個說。

『怪熱天多賞點吧』，又一個抿了抿乾燥的口唇，想到方才胡同口的酸梅湯攤子，嘴裏覺着渴。

×            ×            ×

就是這嘴裏渴得難受，楊三把盧二爺拉到東安市場西門口，心想方才在那個「喜什麼堂」門首，明

明看到王康坐在洋車腳踏上睡午覺。王康上月底欠了楊三十四吊錢，到現在仍不肯還；只顧着躲他。

今天債主遇到賒債的賭鬼，心頭起了各種的計算——楊三到餓的時候，脾氣常常要比平時壞一點。天本來就太熱，太陽簡直是冒火，誰又受得了！方才二爺坐在車上，儘管用勁踩鈴，金魚胡同走道的學生們又多，你撞我闖的，擠得真可以的。楊三擦了汗一手抓住車把，拉了空車轉回頭去找王康要賬。

『要不着八吊要六吊，再要不着，要他×的幾個混蛋嘴巴！』楊三顙幹兒上太陽燙得像火燒。『四吊多錢我買點羊肉，吃一頓好的。葱花烙餅也不壞！誰又說大熱天不能喝酒？喝點又怕什麼！睡得更香。盧二爺到市場吃飯，進去少不了好幾個鐘頭……』

喜燕堂門口掛着絲，幾個樂隊裏人穿着紅色制服，坐在門口喝茶——他們把大銅鼓撩在一旁，銅喇叭夾在兩膝中間。楊三知道這又是那一家辦喜事。反正一禮拜短不了有兩天好日子，就在這喜燕堂，那一個禮拜沒有一輛花馬車，裏面裝出花溜溜的新娘？今天的花車還停在一旁……

『王康，可不是他！』楊三看到王康在小挑子的担裏買香瓜吃。

『有錢的娶媳婦，和你們沒有錢的娶媳婦，還不是一樣？花多少錢娶了她，她也短不了要這個那個的——這年頭！好媳婦，好！你瞧怎麼着？更惹不起！管你要錢，氣你喝酒，再有了孩子，又得顧他們吃，顧他們穿。……』

王康說話就是要「逗個樂兒」人家不敢說的話他敢說。一羣車夫聽到他的話，各各高興的湊點尾聲。李榮手裏捧着大餅，用着他最現成的粗話引着那幾個年輕的笑。李榮從前是拉過家車的——可惜東家回南，把事情就擱下來了——他認得字，會看報，他會用新名詞來發議論：『文明結婚可不同了，這年頭是最講「自由」「平等」的了』。底下再引用了小報上檢來離婚的新聞打哈哈。

楊三沒有娶過媳婦，他想要，可是『老家兒』早過去了沒有給他定下親，外面瞎姘的他沒敢要。前兩天，棚舖的掌櫃娘要同他做媒；提起了一個姑娘說是什麼都不錯，這幾天不知道怎麼又沒有訊兒了。今天洋車夫們說笑的話，楊三聽了感着不痛快。看看王康的臉在太陽裏笑得皺成一團，更使他氣起來。

王康仍然笑着說話，沒有看到楊三，手裏咬剩的半個香瓜裏面，黃黃的一把瓜子像不整齊的牙齒一向着上面。

『老康！這些日子都到那裏去了？我這兒還等着錢吃飯呢！』楊三乘着一股勁發作。

聽到聲，王康怔了向後看『呵，這打那兒說得呢？』他開始賴賬了，『你要吃飯，你打你×的自己腰包裏掏！要不然，你出個份子，進去那裏邊，』他手指着喜燕堂，『吃個現成的席去』，王康的嘴說得滑了，禁不住這樣嘲笑着楊三。

週圍的人也都跟着笑起來。

本來準備着對付賴賬的巴掌，立刻打到王康的老臉上了。必須的扭打，由藍布幕的小攤邊開始，一直擴張到停洋車的地方。來往汽車的喇叭，像被打的狗，嗚嗚叫號。好幾輛正在街心奔馳的洋車都停住了，流汗車夫連喊着「靠裏」，「瞧車！」脾氣暴的人順口就是：「他X的，這大熱天，單挑這麼個地方！！」

巡警離開了崗位；小孩子們圍上來；喝茶的軍樂隊人員全站起來看；女人們嚇得只喊「了不得前面出事了罷！」

楊三提高嗓子只嚷着問王康：『十四吊錢，是你！是你拿走了不是了！』

呼喊的聲浪由扭打的兩人出發，膨脹、膨脹到週圍各種人的口裏；『你聽我說！』『把他們拉開！』『這樣擋着路……瞧腿要緊』。嘈雜聲中還有人叉着手遠遠的喊『打得好呀，好拳頭！』

喜堂正廳裏掛着金喜字紅幃，幾對喜聯、新娘正在服從號令，連連的深深的鞠躬。外邊的喧吵使周圍客人的頭同時向外面轉，似乎打聽外面喧吵的原故。新娘本來就是一陣陣的心跳，此刻更加失掉了均衡；一下子撞上，一下子沉下，手裏抱着的鮮花隨着只是打顫。雷響深入她耳朵裏，心房裏。……『新郎新婦——三鞠躬』——『……三鞠躬』。阿淑在迷惘裏彎腰伸直，伸直彎腰。昨晚上她哭，

她媽也哭，將一串經驗上得來的教訓，拿出來贈給她——什麼對老人要忍耐點，對小的要和氣，什麼事都要讓着點！好像生活就是靠容忍和讓步支持着！

她焦心的不是在公婆妯娌間的委屈求全。這幾年對婚姻問題誰都討論得熱鬧，她就不懂那些討論的道理遇到實際時怎麼就不發生關係。她這結婚的實際，並沒有因為她多留心報紙上，新文學上，所討論的婚姻問題，家庭問題，戀愛問題，而減少了問題。

「二十五歲了……」，有人問到阿淑的歲數時，她媽總是發愁似的輕輕的回答那問她的人，底下說不清是嘆息是驪驗。

在這舊式家庭裏，阿淑算是已經超出應該結婚的年齡很多了，她知道。父母那急着要她出嫁的神情使她太難堪！他們天天在替她選擇合適的人家——其實那裏是選擇！反對她儘管反對，那只是消極的無奈何的抵抗，她自己明知道是絕對沒有機會選擇，乃至於接觸比較合適，理想的人物！她掙扎了三年，三年的時間不算短，在她父親看去那更是不可信的長久……

『余家又託人來提了，你和阿淑商量商量吧，我這身體眼見得更糟，這潮濕天……』父親的話常常說得很響，故意要她聽得見，有時在飯棹上癟氣或許更壞一點。『這六十塊錢，養活這一大家子！養兒養女都不够，還要捐什麼錢？乾脆餓死！』有時更直接更難堪：『這又是誰的新掛子？阿淑，

你別學時髦穿了到處走，那是找不着婆婆家的——外面瞎認識什麼朋友，我可不答應，我們不是那種人家！……懦弱的母親低着頭裝作縫衣；媽勸你將就點……爹身體近來不好，……女兒不能在娘家一輩子的……這家子不算壞；差事不錯，前妻沒有孩子不能算填房。

理論和實際似乎永不發生關係；理論說婚姻得怎樣又怎樣，今天阿淑都記不得那許多了。實際呢，只要她點一次頭，讓一個陌生的，異姓的，異性的人坐在她家裏，乃至於她旁邊，吃一頓飯的手續，父親和母親這兩三年——竟許已是五六年——來的難題便突然的，在他們是覺得極文明的解決了。

對於阿淑這訂婚的疑懼，常使她父親像小孩子似的自己安慰自己：阿淑這門親事真是運氣呀，說時總希望阿淑聽見這話。不知怎樣，阿淑聽到這話總很可憐父親，想粧出高興樣子來安慰他。母親更可憐；自從阿淑定婚以來總似乎對她抱歉，常常啞着嗓子說「看我做母親的這份心上面」。

看做母親的那份心上面！那天她初次見到那陌生的，異姓的異性的人，那個庸俗的典型觸碎她那一點脆弱的愛美的希望，她怔住了，能去尋死，為婚姻失望而自殺麼？可以大膽告訴父親，這婚約是不可能的麼？能逃脫這家庭的苛刑（在愛的招牌下的）去冒險去漂落麼？

她沒有勇氣說什麼，她哭了一會，媽也流了眼淚，後來媽說；阿淑你這幾天瘦了，別哭了，做娘的也只是一份心。……現在一鞠躬，一鞠躬的和幸福作別，事情已經太晚得沒有辦法了。

吵鬧的聲浪愈加明顯了一陣，伴娘爲新娘戴上手指，又由讚禮的喊了一些命令。

迷離中阿淑開始幻想那外面吵鬧的原因：洋車夫打電車吧，汽車軋傷了人吧，學生又請願，當局派軍警彈壓吧……但是阿淑想怎麼我還如是焦急，現在我該像死人一樣了，生活的波瀾該沾不上我了，像已經臨刑的人。但臨刑也好，被迫結婚也好，在電影裏到了這種無可奈何的時候總有一個意料不到快慰人心的解脫，不合法，特赦，戀人騎着馬星夜奔波的趕到……但誰是她的戀人除却九哥！

學政治法律，講究新思想的九哥，得着他表妹阿淑結婚的消息不知怎樣？他恨由父母把持的婚姻……但誰知道他關心麼？他們多少年不來往了，雖然在山東住的時候，他們曾經鄰居，兩小無猜的整天在一起玩。幻想是不中用的，九哥先就不在北平，兩年前他回來過一次，她記得自己遇到九哥扶着一位漂亮的女同學在書店前邊，她躲過了九哥的視線，慚愧自己一身不入時的裝束，她不願和九哥的女友作個太難堪的比較。

感到手酸，心酸，渾身打戰，阿淑由一堆人擁簇着退到裏面房間休息。女客們在新娘前後彼此寒暄照呼，彼此注意大家的裝扮。有幾個很不客氣在批評新娘子，顯然認爲不滿意。『新娘太單薄點。』一個摺着十幾層下襠的胖女人，搖着扇和旁邊的六姨說話。阿淑覺得她自己真可以立刻砸得粉碎；這位胖太太像一座石臼，六姨則像一根鐵杆橫在前面，阿淑兩手發抖拉緊了一塊絲巾，聽老媽在她頭上

## 不住的搬弄那幾朵絨花。

隨着花露水香味進屋子來的，是錫嬌和麗麗，六娘的兩個女兒，她們的裝扮已經招了許多羨慕的眼光。有電影明星細眉的錫嬌抓把瓜子磕着，猩紅的嘴唇裏露出雪白的牙齒。她暗中扯了她妹妹的衣襟，嘴向一個客人的側面呶了一下。麗麗立刻笑紅了臉，拿出一條絲綢手絹蒙住嘴擠出人堆到廊上走。望着已經在席上的男客們。有幾個已經提起筷子高高興興的在選擇肥美的鷄肉，一面講着笑話頓時都為着麗麗的笑聲，轉過臉來，鎮住眼看她。麗麗扭一下腰，又擺了一下，軟的長衫輕輕展開，露出裹着肉色絲襪的長腿走過又一邊去。

年輕的茶房穿着藍布大褂，肩搭一塊桌布，由廚房裏出來兩隻手拿四碟冷葷，幾乎撞住麗麗。聞到花露香味，茶房忘却顧忌的斜過眼看。昨晚他上菜的時候，那唱戲的雲娟坐在首席會對着他笑，兩隻水鑽耳墜，打秋千似的左右幌。他最忘不了雲娟旁座的張四爺，抓住她如玉的手臂勸乾杯的情形。笑迷迷的帶醉的眼，雲娟明明是向着正端着大碗三鮮湯的他笑。他記得放平了大碗，心還怦怦的跳。直到晚上他睡不着，躺在院裏板凳上乘涼，隨口唱幾聲「孤王……酒醉……」才算鬆動了些。今天又是這麼一個笑嘻嘻的小姐，穿着這一身軟，茶房垂下頭去拿酒壺，心底似乎恨誰是一股氣。

x

x

x

x

『逸九你喝一杯什麼？』老盧做東這樣問。

『我來一杯香桃冰其凌吧。』

『你去揀幾塊好點心，老孟。』主人又照呼那一個客。午飯問題算是如此解決了。爲着天熱，又爲着起得太晚，老盧看到點心舖前面挂的『衛生冰其凌，咖啡，牛乳，各樣點心』這種動人的招牌，便決意裏面去消磨時光。約到逸九和老孟來聊天，老盧顯然很滿意了。

三個人之中，逸九最年少，最摩登。在中學時代就是一口英文，屋子裏挂着不是『梨娜』就是『琴妮』的相片，從電影雜誌裏細心剪下來的，圓一張，方一張，滿壁動人的嬌惑。——他到上海去了兩年，跳舞更是出色了，老盧端詳着自己的脚，打算找逸九帶他到舞場拜老師去。

『那個電影好，今天下午？』老孟抓一張報紙看。

鄰座上兩個情人模樣男女，對面坐着呆看。男人有很溫和的臉，抽着烟沒有說話；女人的側相則頗有動人的輪廓，睫毛長長的活動着，臉上時時浮微笑。她的青紗長衫罩着豐潤的肩膀，帶着神秘性的淡雅。兩人無聲的吃着冰其凌似乎對於一切完全的滿足。

老盧老孟談着時局，老盧既是機關人員，時常免不了說『我又有個特別的消息，這樣看來裏面還

有原因」，於是一層一層的作更詳細原因的檢討，深深的浸入政治波瀾裏面。

逸九看着女人的睫毛，和浮起的笑渦，想到好幾年前同在假山後捉迷藏的瓊兩條髮辮，一個垂前，一個垂後的跳躍。瓊已經死了這六七年，誰也沒有再提起過她。今天這青長衫的女人，單單叫他心底湧起瓊的影子。不可思議的，淡淡的，記憶描着活潑的瓊。在極舊式的家庭裏淘氣，二舅舅提根旱煙管，厲聲的出來停止她各種的嬉戲。但是瓊只是歛住聲音低低的笑。雨下大了，院中滿是水，又是瓊膽子大，把垮腿捲過膝蓋，赤着腳，到水裏裝摸魚。不小心她滑倒了，還是逸九去把她抱回來。和瓊差不多大小的還有阿淑，住在對門他們時常在一起玩，逸九忽然記起瘦小，不愛說話的阿淑來。

『聽說阿淑快要結婚了，她囁嚅到表姨家問候，不知道阿淑要嫁給誰！他似乎怕到表姨家。這幾年的生疏叫他爲難，前年他們遇見一次，裝束不入時的阿淑倒有種特有的美，一種靈性……奇怪今天這青長衫女人爲什麼叫他想起這許多……』

『逸九，你有相當的聰明，手腕，你又能巴結女人，你也應該來試試，我介紹你見老王』。

倦了的逸九忽了感到苦悶。

老盧手彈着棹邊表示不高興，『老孟你少說話，逸九這位大少爺說不定他倒願意去演電影呢』！種種都有一點落伍的老盧嘲笑着翩翩年少的朋友出氣。

青紗長衫的女人和她朋友吃完了，站了起來。男的手托着女人的臂腕，無聲的繞過他們三人的茶棹前面，走出門去。老盧逸九注意到女人有秀美的腿，穩健的步履。兩人的融洽，在不言不語中流露出來。

『他們是甜心』

『願有情人都成眷屬。』

『這女人算好看不？』

三個人同時說出口來，各各有所感觸。

午後的熱，由窗口外驟進來，三個朋友吃下許多清涼的東西，更不知做什麼好。

『電影園去，俗們去研究一回什麼「人生問題」「社會問題」吧！逸九望着棹上的空杯，催促着盧孟兩個走。心裏仍然浮着瓊的影子。活潑，美麗，健碩，全幻滅在死的幕後，時間一樣的向前，計量着死的實在。像今天這樣，偶爾的回憶就算是證實瓊有過活潑生命的惟一的証據。

東安市場門口洋車像放大的螞蟻一串，頭尾疊接着放在街沿。楊三已不在他尋常停車的地方。  
『區裏去，好，區裏去！俗們到區裏說個理去！』就是這樣，王康和楊三到底結束了毆打，被兩個巡警彈壓下來。

劉太太打着油紙傘，端正的坐在洋車上，想金裁縫太不小心了，今天這件綢衫下擺仍然不合式，領也太小，緊得透不了氣，想不到今天這樣熱，早知道還不如穿紗的去。裁縫趕做的活總要出點毛病。實甫現在脾氣更壞一點，老嫌女人們麻煩。每次有個應酬你總要聽他說一頓的。今天張老太太做整壽，又不比得尋常的場面可以隨便……

對面來了淺藍色衣服的年輕小姐，極時髦的裝束使劉太太睜大了眼注意了。

『劉太太那裏去？』藍衣小姐笑了笑，遠遠照呼她一聲過去了。

『人家的衣服怎麼如此合適！』劉太太不耐煩的舉着花紙傘。

『嗚嗚——嗚嗚……』汽車的喇叭響得震耳。

『打住』。洋車夫緊抓車把，縮住車身前衝的趨勢。汽車過去後，由劉太太車旁走出一個巡警，帶着兩個粗人；一根白繩由一個的臂膀繫到另一個的臂上。巡警執着繩端，板着臉走着。一個粗人顯然是車夫；手裏仍然拉着空車，嘴裏咕嚕着。很講究的車身，各件白銅都擦得放亮，後面銅牌上還鐫着「盧」字。這又是誰家的車夫，鬧出事讓巡警拉走。劉太太恨恨的一想車夫們愛肇事的可惡，反正他們到區裏去少不了東家設法把他們保出來的……

「靠裏！……靠裏！」威風的劉家車夫是不耐煩擠在別人車後的——老爺是局長，太太此刻出去  
關掉的應酬，洋車又是新打的，兩盞燈發出銀光……嘩啦一下，靠手板在另一個車邊擦一下，車  
已猛衝到前頭走了。劉太太的花油紙傘在日光中搖搖蕩蕩的迎着風，順着街心溜向北去。

胡同口酸梅湯攤邊剛走開了三個挑夫。酸涼的一杯水，短時間的給他們愉快，六隻泥濘的腳仍然  
踏着滾燙的馬路行去。賣酸梅湯的老頭兒手裏正在數着幾十枚銅元，一把小雞毛帶夾在腋下。他翻上  
兩顆黯淡的眼珠，看看過去的花紙傘，知道這是到張家去的客人。他想今天爲着張家做壽，客人多，  
他們的車夫少不得來攤上喝點涼的解渴。

『兩吊……三吊！……』他動着他的手指，把一疊銅元收入攤邊美人牌香煙的紙盒中。不知道今  
天這冰够不够使用的，他翻開幾重荷葉，和一塊灰黑色的破布，仍然用着他那淡的眼珠向磁缸裏的冰  
塊端詳了一回。『天不熱，喝的人少，天熱了，冰又化的太快！』事情那一件不有爲難的地方，他嘆  
口氣再翻眼看看過去的汽車。汽車軋起一陣塵土，籠罩着老人和他的攤子。

×

×

×

×

寒暑表中的水銀從早起上升，一直過了九十五度的黑線上。喜篷底下比較陰涼的一片地面上會聚  
過各種各色的人物。丁大夫也是其間一個。

丁大夫是張老太太內姪孫，德國學醫剛回來不久，麻俐，漂亮現在社會上已經有了聲望，和他同席的都藉着他是醫生的緣故，拿平市衛生問題作談料，什麼虎疫，傷寒，預防針，微菌，全在吞嚥，八寶東瓜，瓦塊魚，鍋貼鷄，炒蝦仁中間討論過。

「貴醫院有預防針，是好極了。我們過幾天要來麻煩請教了」，說話的以為如果微菌聽到他有打預防針的決心也皆氣餒了。

「歡迎，歡迎」。

「廚房送上一碗涼菜。丁大夫躊躇之後決意放棄吃這碗菜的權利。」

小孩們都搶了盤子邊上放的小冰塊，含到嘴裏嚼着玩，其他客喜歡這涼菜的也就不少。天實在熱！

張家幾位少奶奶裝扮得非常得體，頭上都戴朵紅花，表示對舊禮教習尚仍然相當遵守的。在院子中盤旋着做主人，各人心裏都明白自己今天的體面。好幾個星期前就顧慮到的今天，她們所理想到的今天各種成功，已然順序的，在眼前實現。雖然爲着這重要的今天，各人都輪流着覺得受過委屈；生過氣；用過心思和手腕；將就過許多不如意的細節。

老太太戰巍巍的喘息着，繼續維持着她的壽命。雜亂模糊的回憶在腦子裏浮沉。蘭蘭七歲的那年

……送阿旭到上海醫病的那年真熱……生四寶的時候在湖南，於是生育，病痛，兵亂，行旅，婚娶，沒秩序，沒規則的紛紛在她記憶下掀動。

『我給老太太拜壽，您給回一聲吧。』

這又是誰的聲音？這樣大！老太太睜開打瞌睡的眼，看一個濃裝的婦人對她鞠躬問好。劉太太，——誰又是劉太太，真是的！今天客人太多了，好吃勁。老太太扶着趙媽站起來還禮。

『別客氣了，外邊坐吧。』二少奶奶伴着客人出去。

誰又是這劉太太……誰？……老太太模模糊糊的又作了一些猜想，着門檻又墮入各種的回憶裏去。

坐在門檻上的小丫頭壽兒看着院裏石榴花出神。她巴不得酒席可以快點開完，底下人們可以吃中飯，她肚子裏實在餓得慌。一早眼睛所接觸的，大部分幾乎全是可口的食品，但是她仍然是餓着肚子，坐在老太太門檻上等候呼喚。她極想再到前院去看看熱鬧，但為想到上次被打的情形，只得竭力忍耐。在餓餓中，有一樁事她仍然沒有忘掉她的高興。因為老太太的整壽大少奶奶給她一付銀鐲。雖然為着捶背而酸乏的手臂懶得轉動，她仍不時得意的舉起手來，晃搖着她的新鐲子。

午後的太陽斜到東廊上，後院子暫時沈睡在靜寂中。幼蘭在書房裏和羽哭着閑癡氣：

『你們都欺侮我，上次賽球我就沒有去看。為什麼要去？反正人家也不歡迎我，……慧石不肯說，可是我知道你和阿玲在一起玩得上勁。』抽噎的聲音微微的由廊上出來。

『等會客人進來了不好看……別哭！你聽我說……絕對沒有怎麼回事的。咱们是親表誰不知道我們親熱，你是我的蘭，永遠，永遠的是我的最愛最愛的……你信我！』

『你在哄騙我，我……我永遠不會再信你的了……』

『你又來傷我，你心很……』

聲音微下去，也和緩了許多，又過了一些時候。才有輕輕的笑語聲。小丫頭仍然餓得慌，仍然坐在門檻上沒有敢動，她聽着小外孫小姐和羽蓀少爺老是吵嘴，哭哭啼啼的，她不懂。一會兒他們又笑着一塊兒由書房裏出來。

『我到婆婆的裏間洗個臉去。壽兒你給我打盆臉水去。』

壽兒得着打水的命令，高興的站起來。什麼事也比坐着等老太太睡醒都好一點。

『別忘了晚飯等我一桌吃。』羽說完大步的跑出去。

庭院頓時又墮入悶熱的靜寂裏；柳條的影子畫上粉牆，太陽的紅比得燕脂。牆外天藍藍的沒有一片雲，像戲台上的佈景。隱隱的送來小販子叫賣的聲音——賣西瓜的——賣涼蓆的，一陣一陣。

× × × ×

挑夫提起力氣喊他孩子找他媳婦。天快要黑下來媳婦還坐在門口納鞋底子；趕着那一點天亮再做完一隻。一個月她當家的要穿兩雙鞋子，有時還不够的，方才當家的回家來說不舒服，睡倒在炕上這半天也沒有醒。她放下鞋底又走到旁邊一家小舖裏買點生薑，說幾句話兒。

斷續着吟呻，挑夫開始感到苦痛，不該喝那冰涼東西，早知道這大暑天，還不如喝口熱茶！迷惘中他看到茶碗，茶缸，施茶的人家，碗，碟，菓子雜亂的繞着大圓凳，他又像看到張家的廚房。不到一刻他肚子裏像糾麻繩一般痛，發狂的嘔吐使他沈入嚴重的症候裏和死搏鬥。

挑夫媳婦失了主意，喊孩子出去到藥舖求點藥。那邊時常夏天是施暑藥的。……

鄰居積漸知道挑夫家裏出了事，看過報紙的說許是霍亂，要扎針的。張禿子認得大街東頭的西醫丁家，他披上小褂子，一邊扣錠子，一邊跑。丁大夫的門牌挂高高的，新漆大門兩扇緊閉着。張禿子找着電鈴死命的按，又在門縫裏張望了好一會，才有人出來開門。什麼事？什麼事？門房望着張禿子生氣，張禿子看着丁宅的門房說「勞駕——勞駕您大爺，我們『街坊』李挑子中了暑，託我來行點藥。」

『丁大夫和管藥房先生「出份子去了」沒有在家，這裏也沒有旁人，這事誰又懂得？！』門房吞吞吐吐的說，『還是到對門益年堂打聽吧。』大門已經差不多關上。

張禿子又跑了，跑到益年堂，聽說一個孩子拿了暑藥已經走了。張禿子是信教的，他相信外國醫院的藥，他又跑到那邊醫院裏打聽，等了半天，說那裏不是施醫院，並且也不收傳染病的，醫生晚上也都回家了，助手沒有得上邊話不能隨便走開的。

『最好快報告區裏，找衛生局裏人。』管事的告訴他，但是衛生局又在那裏……

到張禿子失望的走回自己院子裏的時候，天已經黑了下來，他聽見李大嫂的哭聲知道事情不行了。院裏磁罐子裏還放出濃馥的藥味。他頓一下腳，『俗們這命苦的……』他已在想如何去捐募點錢，收殮他朋友的屍體。叫孝子挨家去磕頭吧！

天黑了下來張宅跨院裏更熱鬧，水月燈底下圍着許多孩子，看變戲法的由袍子裏捧出一大缸金魚，一盤子「王母蟠桃」獻到老太太面前。孩子們都湊上去驗看金魚的真假。老太太高興的笑。

大爺熟識捧場過的名伶自動的要送戲，正院前邊搭着戲台，當差的忙着攔阻外面雜人望裏擠，大爺由上海回來，兩年中還是第一次——這次礙着母親整壽的面，不回來太難爲情。這幾天行市不穩定，工人們聽說很活動，本來就不放心走開，並且廠裏的老趙靠不住大爺最記挂。……

看到院裏戲台上正開場，又看廊上的燈，聽聽廂房各處傳來的牌聲；風扇聲開汽水聲，大爺知道一切都圓滿的進行，明天事完了，他就可以走了。

『伯伯上那兒去？』遊廊對面走出一個清秀的女孩。他怔住了看，慧石——是他兄弟的女兒，已經長的這麼大了？大爺傷感着，看他早死兄弟的遺腹女兒；她長得實在像他爸爸……實在像他爸爸……

『慧石，是你。長得這樣俊，伯伯快認不得了。』

慧石只是笑，笑。大伯伯還會說笑話，她覺得太料想不到的事同時她像被電擊一樣，觸到伯伯眼裏蘊住的憐愛，一股心酸抓緊了她的驕子。

她仍只是笑。

『那一年畢業？』大伯伯問她：

『明年。』

『畢業了到伯伯那裏住。』

『好極了。』

『喜歡上海不？』

她搖搖頭『沒有北京好。可是可以找事做，倒不錯。』

伯伯走了，容易傷感的慧石急忙回到臥室裏，想哭一哭，但眼睛濕了幾回，也就不哭了，又在鏡子前抹點粉笑了笑；她喜歡伯伯對她那和藹態度。她常常不滿伯伯和伯母的，常說些不高興他們的

話，但她自己却總覺得喜歡這伯伯的。

也許是骨肉關係有種不可思議的親熱，也許是因為感激知己的心，慧石知道她更喜歡她這伯伯了。

廂房裏電話鈴響。

『丁宅呀，找丁大夫說話？等一等。』

丁大夫的手氣不壞，剛和了一牌三翻，他得意的站起來接電話：

『知道了知道了，回頭就去叫他派車到張宅來接。什麼？要暑藥的？發痧中暑？叫他到平濟醫院去吧。』

『天實在熱，今天，中暑的一定不少。』五少奶奶坐在牌桌上抽煙，等丁大夫打電話回來。『下午兩點的時候剛剛九十九度啦！』她睜大了眼表示嚴重。

『往年沒有這麼熱，九十九度的天氣在北平真可以的了。』一個客人搖搖了檀香扇，急着想做莊。

咯突一聲，丁大夫將電話掛上。

×

×

×

×

報館到這時候積漸熱鬧，排字工人流着汗在機器房裏忙着。編輯坐到公事桌上批閱新聞。本市新聞由各區裏送到；編輯略將張宅名伶送戲一節細細看了看，想到方才同太太在市場吃冰其林後，遇到街上的打架，又看看那段廝打的新聞，於是很自然的寫着『西四牌樓三條胡同盧宅車夫楊三』。新聞裏將楊三王康的爭鬥形容得非常動聽，一直到了「扭區成訟」。

再看一些零碎，他不禁注意到挑夫霍亂數小時斃命一節，感到白天去吃冰其凌是件不聰明的事。

×                    ×                    ×                    ×

楊三在熱臭的拘留所裏發愁，想着主人應該得到他出事的消息了，怎麼還沒有設法來保他出去。王康則在又一間房子裏喂臭蟲，苟且的睡覺。

『……那兒呀，我盧宅呀，請王先生說話，……』老盧爲着洋車被扣已經打了好幾個電話了，在晚飯桌他聽着太太的埋怨……那楊三真是太沒有樣子，準是又喝醉了，三天兩回鬧事。

『……對啦，找王先生有要緊事，出去飯局了麼，回頭請他給盧宅來個電話！別忘了！』

這大熱晚上難道悶在家裏聽太太埋怨？楊三又沒有回來，還得出去僱車，老盧不耐煩的躺在牀上看報，一手抓起一把蒲扇趕開蚊子。

# 外 交 報

第四卷

- 美國一年來之復興計劃與實施 ..... 余協中  
戰後國際法之新思潮 ..... 江鴻治  
美國承認蘇俄與俄美貿易關係之研究 ..... 李國幹  
由內田到廣田之日本外交 ..... 京實  
中俄外交與外蒙現狀 ..... 胡效韜  
英日同盟之經過及其與中國已往暨將來之關係(續三卷五期) ..... 吳柳隅  
上海租界外馬路問題(續三卷六期) ..... 金重威  
一九三六年日本之外交戰略 ..... 東帆譯  
世界經濟與世界外交之交錯 ..... 紫雲譯  
日本外交之危機 ..... 東帆譯  
日本對於美俄復交之論調 ..... 念樸  
現國聯大會之形形色色 ..... 吳本中

| 目 |   | 價 |   | 售 |   | 預定  |
|---|---|---|---|---|---|-----|
| 角 | 五 | 外 | 國 | 洋 | 大 |     |
| 五 | 角 | 二 | 元 | 一 | 元 | 半年  |
| 五 | 元 | 二 | 元 | 三 | 元 | 全年  |
|   |   | 國 | 外 |   |   | 十二期 |
|   |   |   |   |   |   | 十年  |

社報月交外裏門料運街右府平北 ◇址社◇

# 一封 信

振 聲

這裏是幾頁日記的抄錄。

日記常是一種內心生活的記載。社會是一個化裝跳舞場，每個人都在裝扮之下登場的。在這種場面上，每人都隔着面具相窺探，他看不清對方，對方也看不清他，于是各在朦朧中敷衍着大家的日子。惟在下場之後，各人回家鎖上門，卸了裝，他和她將感覺一日扮演之勞苦，弛然自解其束縛，恢復了他們自己。在這時，假使他或她感覺欺人容易，自欺困難的話說，會有一種自己的招狀發現，而這種招狀每每在一種最自然的文體中流露出來，那就成爲某一種日記。這某一種日記常常比遊覽日記及讀書日記更有價值，因爲它告訴我們人類的秘密，尤其是在旁處不能發現的時候。

下面的日記若干篇便屬於這種性質。我們將不管因爲它是一個女子的日記就認爲比男子的格外不同。但因爲女子分外比男子隱密些，深微些，乃或者更激起男子的趣味，也未可知。但這非發表的本意。最後聲明，這日記是一個女子病重時親手交給她哥哥的，並且鄭重叮嚀必在她死後纔許看。看了，認爲可以時，便交給他哥哥的某一個朋友，她日記中即指爲他的。就我所知道，他曾尊重她的希望。

有人常看見他在她的墳邊徘徊。

三月二十一日

花香是這般的惱人！

哥哥前幾天特地把溫室裏的一盆將開的玉蘭送進來，他說，「你這幾天特別不喜歡說話，不是因爲太悶了罷？送盆花同你作伴。」他可是看出我的心事來？我有點怕！其實，我也並沒有什麼心事，何必自己先這樣心虛！咳，我的心跳的這般利害，你跳些什麼！

玉蘭的芳潔，又似那般孤高的樣子。不，它的樣子也還有些溫情，并非冷艷一流。那不管，總之它是好的伴侶，只是在溫室裏生長，非時的開放，怕壽命不會長久了罷？看，那幾枝剛開兩天，不就有些憔悴了嗎？咳，這早天的美麗，它徵表些什麼？不，不要胡想！那些胡塗男子才拿女人比花呢，我偏不要那樣！我得願念我自己能作一番事業，不依賴男子，才不姑負自己。爲這志願，我得努力讀書，好好工作。誰耐煩去作那兒女態，討厭的情感，你快去罷，我求你！

二十二日

鏡子裏的你，臉是那般紅，你羞也不！

四月二日

日記一停好幾天，人是這般懶！

其實也並不是懶，我有些怕寫了。我怕寫時不自禁吐露出來的話，也怕同時而起的良心的責罰。

我打算我再也不想這些，念頭一起，便咬着牙壓下去。我成功過，但那只是幾刻幾分鐘的時間！惡魔竟這樣的纏人！我屈服了它罷？你問誰？那不全靠你自己？咳，我是這等的力弱呀！人家都說女子永遠死在自己的情牢之中。那為什麼？難道個個都如此？我在中學時代也會對幾個同學自誓過一終身不嫁——，那時也有同情的，也有笑的，我鄙夷那些笑的。且為作個樣子給旁人看，我仇視一般男子。可是，假使在目前有個女子說你在中學時代那番話，你不笑嗎？我不，我決不，我將同情她。我將……怎麼講呢，這情感太複雜了。只說用眼淚去培養這同情罷！

不，不能屈服，我將繼續的仇視男子，上帝幫助我！

四月五日

我這兩天剛剛好些，哥哥偏又想起要野餐，我知道他是為我悶，想我出城散散心。但是，散心也罷，為什麼偏又約上他！是呀，我也別昧心，假使不約他，我不但會報怨哥哥糊塗，壓根兒我也不肯去。怨誰呢？只怨學校根本不應當有春假。

他見了我那樣高興。且慢，他真是爲我高興嗎？不是爲了旁人？想想看，今天只有四個人，那一個是哥哥的未婚妻。他是爲我呀！不，也許是爲這次旅行的自身，誰能禁止初春郊遊的愉快呢？還許他心裏想着另一個人？那也會！

無論如何，他今天對我很和氣。我上山時他扶着我。我那時臉上一定發紅了，不知道他看見沒有？他說我爬山應當穿運動鞋，高跟鞋是會摔跤的。他那裏知道我的意思！早晨爲換鞋我猶豫了好久，我先穿運動鞋的，在鏡子裏照照，只有那麼高！我恐怕同他走在一塊的時候更顯矮了！我穿高跟鞋，還只剛到他的肩膀！

他今天同我說話，似乎比平常更親密些，問東問西的。他不是在試探我對於他的情感？我怎麼那樣怯弱，一句真話不敢說！不，不是怯弱，我還不知道他到底對我怎麼樣呢，如何能把心事告訴他！可是，他不會猜到我的心事罷？我有點怕。下山的時候，有一次我幾乎滑倒了，他抱起我來。想一想，我臉上有多紅！他怎麼會看不出來？後來碰到難走的時候，我緊靠着他，他扶我那隻胳膊也緊靠在我的腋下，我不會在無意中壓緊他的胳膊？我有時暈一點，說不定會那樣，他若留心了，那有多不好！

我臉上這燒！我是疲倦了，今日不能再寫下去。

四月六日

今日是這般的疲乏呀！昨天以爲爬一日山，真倦了，一定可以睡得好；誰知躺在床上，反倒清醒起來了。翻來覆去，直到街上打四更纔睡去。我怎樣驅除那些討厭的思想，我怎樣恨我自己！但我已經是分成兩個人，終日在心中交戰着，這痛苦便更加利害了！索性把自己交給惡魔罷？一般人不也是正在這樣的作着嗎？淦女士，譬如說。不，我不能，我沒有那勇氣抵抗一般人侮蔑的目光與背後的議論，唉，特別是那背後的議論，我會像似聽見他們在那裏指摘我，用一種輕視與尖刻的口吻！這是我多心嗎？一點不，人類就是這樣的，專好講究旁人的私事，發現旁人的過錯，像蒼蠅發現腐穢的敏捷與愉快！

爲什麼管他這些個，不理不也就完事？你這怯弱的人！既要理會，你就索性屈服了罷。反正一個主人比兩個主人好侍候，你能完全屈服，也就心安理得了。是的，用社會所築道德的圍牆，來抵禦這惡魔罷。

爲什麼叫它惡魔？那不是我內心所發的感覺？我的自性的發展與要求？爲什麼叫它惡魔，你這怯弱的人！不，不，我要承認自己，我要衝出圍牆，我要反叛！

四月八日

因爲前天的決定，我這兩日倒覺心中安定一些，我感覺生命的勇氣。作事也因努力更感覺興趣。

一封 信

以後我將不再怯懦，不再無聊的阻止我思想的奔馳。我想他，不錯，我就承認這不是非禮。這樣我的心倒似流水般的暢快。我的心思流到旁的東西的時候，也一樣有生趣了，不似先前那樣感覺沒味。可見勇敢只要能在一件事上發展，便可貫輸到整個的生命。我讚美勇敢，我感激勇敢。

四月十五日

我到底是一個怯懦的女人，為什麼我這幾日想像的勇氣，一見了他又都羞回去了呢！我在未見他前，我是怎樣的堅定，我將不在他面前臉紅，很自然地和他談天，甚至很冷靜的觀察他對我的舉動！但是因為要計算他對我的話所起的印象，以及想知道他願意我怎麼說，反倒使我把話都說亂了，這對他是多壞的印象呀！又因為我想到給了他個壞印象，連一切舉動都不自然了，甚至鬧了一個大錯！他介紹我讀 Roland 的 Colas Breugnon，我說「我不喜歡愛情小說。」哥哥說，「書還沒讀，怎未知道是愛情小說呢？」那書是記載一個藝術家的生活。我登時臉紅了。我不但鬧了個大錯，我還感覺我是一個虛偽的人，我為什麼那樣說呢！我記得我為什麼鬧出這個錯誤，他先講起 Roland 的 Jean Christophe 中的幾段愛情故事，那是很有趣的。後來再提起他的旁的書，我就鬧混了。但又為什麼說那違心的話呢？我這虛偽的人！他將從此看不起我！

四月二十日

我今天寫了一封信給他。

在他面前，我將永遠不能公平的表現我自己；在他背後，我又是十分的清醒與鎮定。我細細的考慮過我的情感與行為，我不能承認那是罪惡。他的確是一個可惡的人，難道我愛一個可愛的人是罪惡？他對人的態度太好了。他從不在女子跟前獻殷勤，我討厭那種輕薄。他決不那樣。他在你需要幫助的時候幫助你，又像似出之無意的使你不覺得。剛是去年冬天，二哥從美國寄我一副冰刀。他同哥哥陪我去買冰鞋，到鞋店把鞋都試好了，要上冰刀，我纔發現在出門忙促中我把冰刀忘記在家裏，這有多腦人！我正在着急，他却不言不語的從大鑊裏掏出一副冰刀來，可不是我臨出門時忘在客廳桌子上的！你想我有多高興！我用眼謝謝他，他又玩笑似的說他大鑊裏能放兩隻鵝。他是一個有道德的人，他因為道德的行為太滯板，故把那些行為加點興趣，像在一種玩笑中毫不經意的做出來。難道我愛這樣一個人是罪惡嗎？

不，我的信寫的太大膽了，我不能寄給他。

四月二十五日

那封信我燒了，另寫了一封含蓄點的，還是不能寄。我放在懷中三天了。今天館中開茶話會，與同事們混了兩個鐘頭。這些男子，不是餓眼看人，對女子露出輕蔑心與佔有慾；便是饑頭涎臉的向你

作鬼樣子，或是貧嘴寡舌的對你說些淺薄無聊的話！我雖不能不應酬幾句，可是心裏痛苦極了，這越使我想起他來。他真是一個不輕易看到的人！說句放肆話，我願意躲在他懷裏，讓他保護我，在這個瘋魔的世界中。我今天在被一個猴嘴猴腮的同事纏擾的時候，我便想像他把那個人一拳打進壁子裏，幾真開心！他能的，他那樣有力氣，又勇敢。

散了會已五點鐘，我出館沿着河邊走，柳樹發出新綠的葉子，在晚風中悠悠蕩蕩的，也像人一般嬌軟無力。真不知是股什麼勁，我的血輪都像漲大了！漲大得一個人昏昏朦朧的，心裏一味的軟，對於一切都無主張了，好似任何都願聽命運的支配！我想着他，摸着信，在一個郵筒跟前，我足足徘徊了有十分鐘，最後我一狠心，把信投了。天呀！誰知信一投下去，我的心便清醒過來了！我想掏出那封信，那能彀！我恨那製造信筒人的殘酷，為什麼使人放進去便再也拿不出來，難道不許人有後悔嗎！我想砸碎那信筒，我情願剝掉一隻手換回那封信來！我瘋了，我木頭似的栽在信筒旁邊，眼像瘋狗一樣瞪着那信筒。不知有多久我才感覺出過路的人注視我。我緩緩的走開了，但走不遠我又回頭，我不能離開這信筒！好了，取信的人來了，我可以從他討回這封信！他開信筒了，看！那不是我的信！我伸手從他要。他說，一姑娘，那不能彀，我沒法知道這個一定是你的信。他把我的信裝在郵袋裏了，我眼巴巴的望着他帶去了我的信！殘忍的人，他那裏知道帶走的不是一封信，是一個人的性

命！

廿六日

昨夜一宵都沒睡，我背誦那信裏的話，一字一句的猜度他看了會起什麼感想。我希望有幾句他猜不出我的真意來。唉！他是個聰明人，那有猜不出的道理！可是，即使他看明白我的心事，難道他就會鄙視我嗎？他不會也同樣的想寫信給我，不過我寫在他前面罷了？這樣他反會感激我，我何必這般多心？不，不，假使他不愛我，他會嫌我魯莽；即使他愛我，他也會鄙我無恥！鬼使我寫那一封信，我當初怎麼就會沒想到這些！

我又想，也許那封信會失掉的。郵差送信的路上，從袋抽信的當兒，一封信溜掉了，也可能。但為什麼人拾去呢？那也不妥，我下面簽了名的！下雨？把信淋毀了，但郵包是不怕雨的！他的聽差吃醉酒，把那信同亂紙拋到紙簍子裏去？這些事可能但都不容易碰到，頂好是郵局失了火，我的信燒得無影無踪！為什麼那樣胡想！我不知道，我睡不着，我什麼都想到。

天快亮了，我彷彿矇矓睡去。他來了！手裏拿着那封信向我笑，我也笑了。他向我點點頭，是承認並且答復我信中的意思。我羞了，過去搶那封信，父親忽然撞進來！他滿臉是怒，罵我無恥，偷着寫信給男子。我哭醒了！父親已死去多年，夢中我竟全忘記父親死去的！

今天我整日昏昏沉沉的，請了一天病假。每次有人叫門，我的心便跳，以爲是他或是他的信來了。下午郵差來的時候，我竟忘其所以的跑出去，在院子裏喊着老王奉着信送進來。我問有我的信沒有，他說有，我的心纔跳的慌。接到手是一個照像館的廣告！其實是我太蠢了，他就使有信，又那會這樣快！

心裏每緊張一次，失望一次，接着是更無理取鬧的緊張，直至我把理智完全失掉了！我好像掉在大海裏，越掙扎越望下沉。現在我是墜入海底了，我也無力再掙扎就讓他窒息而死！

廿七日

因爲昨天歹在家裏那心境攪擾的可怕，今天我就勉強到館裏去工作。我早晨出了門，頭是涔涔然，太陽亮得那樣可怕。<sup>可怕</sup>行人也真無聊，爲什麼那樣注意一個女子？不信任的眼光撲來，好像要搜尋旁人的秘密似的。街上的郵筒那麼多，差不多每個轉角都有！我平常怎麼沒看見？早晨送信的郵差也特別多，到處都是他們，多討厭！到館裏一進門就看見那猴嘴猴腮的同事，他對我笑的有點譏詆，我又不敢不理他！我怎麼啦，今天見了誰都怕！我格外的對他們謙卑，但心裏我也格外的恨他們。門房送進信來，我看見嚇了一跳。其實那不是每天照例的公事信嗎？我恨一切的信！

我想午飯不回家吃的，不知道怎麼我還是回了家。我決心今天不提到一個信字的，可是一進門我

就問老王有沒有我的信。他搖頭，他爲什麼不說沒有而只搖頭呢？真奇怪！

晚飯後他來了！我並未盼望他來！我的心竟一點也沒有跳，出我不意的我並未感覺不好意思見他，見了他臉也沒紅。也怪，他反倒先有點大不自然的樣子，這是從來未有的。後來他見我坦然，也漸安了。奇異的是，他不提那信，像沒有那回事似的！但他的不自然，又分明看出他不是沒接到我的信。難道他想抵賴嗎？我起初是盼望那封信的失掉；但我見了他，又希望知道那封信的效果。我既受了這兩日的苦罪，我當然希望有個效果的。那怕是反面的，我也要知道！我既作了，我就有勇氣來接受他的反應。但是他不說！他是何居心呢？我明白了，他不愛我，說了怕我難過！可是他不說我更難過呀！他是個明白人，難道他不知道這一層？奇怪，他的樣子有點憂鬱，那表示什麼呢？他有說不出的痛苦？我今天非常的勇敢，他的態度激起我的。若不是哥哥進來，我會質問他的，我的精神振奮到要發瘋，我的頭似乎在發燒。

他同哥哥說話，似乎在說給我聽。他說郵差有一個多月不會上過他的門，他分明撒謊，他要抵賴！但我也喜歡他同旁人這樣說，好抹去那點痕跡。可是，他不是在說給我聽？他說什麼？他要回家一趟！天呀！我的耳朵，他的話可不是暗示他已經結婚了嗎！我作了一件什麼事情！我完了！

五月五日

一封 信

我在過去的一星期中，好似死過去一次！我並沒有病倒，我還每天去館裏工作。我要遮過旁人的眼，我不能不勉強支持着。但我確像似死過去一次！這一星期裏，我作些什麼事，我都不記得了；吃的什麼飯，我也從沒有知道飯味。但我記得我並沒有哭，因為我沒有眼淚！我還記得哥哥時常問我的身體怎麼樣，問的我都不耐煩起來。也許是昨天，也許是前天，哥哥說他有一位朋友，剛從外國回來，要介紹給我。我乾笑了兩聲，把哥哥笑驚了，我自己也驚了！在一時間，哥哥轉灣抹角的說起他來。哥哥說他自少家中替他成的婚，他是很痛苦的。幾年不回家，人家都以為他未結婚，他又不好見人就聽說他的婚姻問題，所以常開笑話。哥哥分明不是無意告訴我這段話，但你為什麼不早說，讓這笑話鬧到你自己的妹妹身上！我並不怪他，我現在很明白他對我不是沒有感情，他為他的境遇所迫，他抑制他自己的。我誤以為他是怯于表示，所以自己纔大膽的鬧出那笑話來，現在我一切纔都清楚了！他不會告訴我他已經結婚，他的聰明不允許他對一個青年女子隨便那樣說，那是侮辱人，他怎麼好預想我要嫁他呢！我疑心他會料想哥哥已經告訴過我，那知道我那糊塗哥哥的疎忽！但我能怨哥哥糊塗嗎？我來這裏不久，剛認識他不到半年，見面也只有十幾次，哥哥怎麼會想到那上面去？他在外國住的久，男女社交他看慣了的，這是我自己糊塗，反對不起哥哥了！

.....

八月五日

我這幾月來不算不掙扎，我曾整日的工作，我不敢一刻閑着，閑了便會想起我那不可饒恕的罪惡！暑假中我可以休息的，哥哥又那般勸我。但是我不能休息，那于我是地獄一樣的時間——我心中自造的地獄！我這樣日夜不休的掙扎着，還是無效！我是一隻傷了翅膀的鳥，墮在泥潭中，再也飛不起來的了！我怕見任何人，我疑心這件事旁人都會知道的，雖然我相信他不會告訴任何人。但我怕我自己的心，我的心會代表一切人來輕視我，笑罵我！有人提到一個信字，我便吃一驚！我也知道這是沒有理由的，但是我不由自己！

夜間每為惡夢所擾，醒來常是一身冷汗。早起頭是昏昏的，但又更不能不工作！飯是吃不出味來，也不知道餓飢，常是忘記吃飯的時候。坐在那裏，有人猛一說話，我總會驚一跳；一起身滿眼又都是金星。我的身體本來不好，我怕我混不下去了！

哥哥又常常想給我介紹朋友。我見過了他，更使我看不起旁的男子。並且我犯了一種罪惡，使我在每另一個男子跟前感覺欺心！我是完了，哥哥他那裏知道！

九月五日

一封 信

在過去一月中，我的心境一日壞似一日，身體越弱，精神越容易受刺激。我無故的生氣，我明知道沒有理由，但我沒法裁制我自己。夜間常是終夜不睡，我並不愛惜這受苦的身體，我為什麼還愛惜它呢！可怕的足那惡魔。思想的襲擊。這思想是一柄三尖兩刃刀，在心裏觸處都痛徹骨髓。

我近來常常想到死，在生命變成一個痛苦的暗室，而四方八面又無一線透光的孔隙，死是解脫痛苦唯一的方法了！死，並不是自身的痛苦，是把痛苦留下給旁人。我能把痛苦留下給什麼人呢？他？我把一切恥辱用死湔洗乾淨時，他會饒恕我，同情我，永遠想着我。只要我能在他的心中，變成一個清白的，純一的，殉情的紀念，我雖死不恨了。哥哥雖會感受痛苦，但或只是一時的，他不久就結婚，生活在愛情裏頭，愛情能使人忘掉一切的。母親呢？不錯，我頂對不起的是母親！我的死會奪去母親餘生的快樂，使笑顏永遠離去她的慈容，這是我最大的罪惡了！但假使母親知道她女兒所作的那種無恥的行為，她會感覺羞辱，憤怒，收回她曾給女兒一切的愛，她也就不痛我了！母親，你能為女兒的死，饒恕她一切的罪惡罷？

不，我還要掙扎，假使我不死，我將以終身的孤零，清苦贖回我的罪惡！

十月十二

我掙扎不下了，我病了！我一坐起便頭昏，手也顫得不能執筆，我將不能再寫下去……我只希望母親哥哥能饒恕我的一切，我以死湔洗我的罪惡！……我死後，還有一個希望……求他把那封信帶到我的墳上一奠，表示他能饒恕我。……

| 「論文」      |      |
|-----------|------|
| 王獨清及其詩歌   | 穆木天  |
| 藝術中的一致與分歧 | 徐霞村譯 |
| 「創作短篇」    |      |
| 溫柔製造者     | 張天翼  |
| 「小說」      |      |
| 老舍        | 林庚   |
| 老蘆        | 施蛰存  |
| 穆時英       |      |
| 焚書        |      |
| 「文學評論」    |      |
| 心之語       |      |
| 無相隨筆      |      |
| 「介紹隨筆」    |      |
| 玲君詩與散文    | 杜衡   |
| 再亮些       |      |
| 長篇始載      |      |
| 詩與散文      | 玲君   |
| 「美術」      |      |
| 文藝獨白五則    | 趙家璧  |
| 近代美術小説之趨勢 |      |
| 「書評」      |      |
| 文藝評三篇     | 林庚   |
| 不書評       | 施蛰存  |
| 及備載       |      |
| 五月一日出版    | 細目多種 |

## 勘誤

——「一封信」原稿結尾爲「……請他把那封信帶到我墳上燒了，鮮花一束，表示他能饒恕我……」誤作「……把那封信帶到我墳上一奠，表示他能饒恕我……」特此更正。

# 年

季羨林

年，像淡煙，又像遠山的晴嵐。我們握不着，也看不到。當牠走來的時候，只在我們的心頭輕輕地一拂，我們就知道：年來了。但是究竟什麼是年呢？却沒有人能說得清了。

當我們沿着一條大路走着的時候，遙望前路茫茫，花樣似乎似多。但是，及至走上前去，身臨切近，却正如向水裏撲自己的影子，捉到的只有空虛。更遙望前路，仍然渺茫得很。這時，我們往往要回頭看看的。其實，回頭看，隨時都可以。但是我們却不。最常引起我們回頭看的，是當我們走到一個路上的界石的時候。說界石，實在沒有什麼石。只不過在我們心上有那麼一點痕跡。痕跡自然很虛縹。所以不易說。但倘若不管易說不易說，說了出來的話，就是年。

說出來了，這年，仍然很虛縹。也許因為這一說，變得更虛縹。但這却是沒有辦法的事了。我前面不是說我們要回頭看嗎？就先說我們回頭看到的罷。——我們究竟看到些什麼呢？灰濛的一片，彷彿白雲，又彷彿輕霧，朦朧成一團。裏面浮動着種種的面影，各樣的彩色。這似乎真有花樣了。但仔細看來，却又不然。仍然是平板單調。就譬如從最近的界石看回去罷。先看到白皚皚的雪凝結在枝梗着，刺着灰的天空的樹枝上。再往前，又看到澄碧的長天下流泛着的蕭瑟冷寂的黃霧。再往前，蒼鬱欲

滴的濃碧鋪在雨後的林裏，鋪在山頭。烈陽閃着金光。更往前，到處閃動着火焰般的花的紅影。中間點綴着亮的白天，暗的黑夜。在白天裏，我們拚命填滿了肚皮。在黑夜裏，我們挺在牀上裂開大嘴打呼。就這樣，白天接着黑夜，黑夜接着白天；一明一暗地滾下去，像玉盤上的珍珠。……

於是越過一個界石。看上去，仍然看到白皚皚的雪，看到蕭瑟冷寂的黃霧，看到蒼鬱欲滴的濃碧，看到火焰般的紅影。仍然是連續的亮的白天，暗的黑夜——於是又越過了一個界石。於是又——一個界石，一個界石，界石接着界石，沒有完。亮的白天，暗的黑夜交織着。白雪，黃霧，濃碧，紅影，混成一團。影子却漸漸地淡了下來。我們的記憶也被拖到遼遠又遼遠的霧濛濛的暗陬裏去了。我們再看到什麼呢？更茫茫。然而，不新奇。

不新奇嗎？却終究又有些新的花樣了。彷彿是跨過第一個界石的時候——實在還早，彷彿是纔踏上了世界的時候，我們眼前便障上了幕。我們看不清眼前的東西；只是摸索着走上去。隨了白天的消失，暗夜的消失，這幕漸漸地一點一點地撤下去。但我們不覺得。我們覺得的時候，往往是在踏上了一個界石回頭看的一剎那。一覺得，我們又慌了：「會有這樣的事情發生到我身上嗎？」其實，當這事情正在發生的時候，我們還熱烈地參加着，或表演着。現在一覺得，便大驚小怪起來。我們又肯定地信，不會有這樣的事情發生到我們身上的。我們想：自己以前彷彿沒曾打算有這樣的事情發生。

實在，打算又有什麼用呢？事情早已給我們安排在幕後。只是幕不撤，我們看不到而已。而且又真沒會打算過。以後我們又證明給自己：的確發生過這樣的事情了。於是，因了這驚，這怪，我們也似乎變得比以前更聰明些。「以後我要這樣了，」我們想。真地，以後我們要這樣了。然而，又走到一個界石，回頭一看，我們又驚疑：「怎麼又會有這樣的事情發生到我身上呢？」是的，真有過。「以後我要這樣了，」我們又想。——雖然一點一點地撤開，我們眼前仍然是幕。於是，一個界石，一個界石，就在這隨時發現的新奇中過下去，一直到現在，我們眼前仍然是幕。這幕什麼時候纔撤淨呢？我們苦惱着。

但也因而得到了安慰了。一切事情，雖然都已經安排在幕後，有時我們也會默默地想到幾件。其中也不缺少一想到就使我們流汗戰慄喘息的事情。我們知道他們一定會發生，只是不知道什麼時候而已。但現在回頭看來，許多這樣的事情，只在這幕的微啓之下，便悠然地露了出來，我們也不知怎樣竟闖了過來。回顧當時的流汗，的戰慄，的喘息，早成殘象，只在我們心的深處留下一點痕迹。不禁微笑浮上心頭了。回首綿綿無盡的灰霧中，竟還有自己踏過的微白的足跡在，蜿蜒一條長長的路，一直通到現在的腳跟下。再一想踏這路時的心情，看這眼前的幕一點一點撤開時的或驚，或懼，或喜的心情，微笑更要浮上嘴角了。

這樣，這條微白的長長的路就一直蜿蜒到腳跟。現在脚下踏着的又是一塊新的界石了。不容我們遲疑，這條路又把我們引上前去。我們不能停下來，也不願意停下來的。倘若抬頭向前看的時候——，又是二條微白的長長的路，伸展開去。又是一片灰濛濛的霧，這路就蜿蜒到霧裏去。到那裏止呢？誰知道，我們只是走上前去。過去的，混沌迷茫，不知其所以然了。未來的，混沌迷茫，更不知其所以然了。但是我們時時刻刻都在向前走着。時時刻刻這條蜿蜒的長長的路向後縮了回去，又時時刻刻向前伸了出去，擺在我們面前。仍然再縮了回去，離我們漸遠，漸遠，窄了，更窄了。埋在茫茫的霧裏。

剛纔看見的東西，一轉眼，便隨了這條路縮了回去，漸漸地不清楚，成雲，成煙，埋在記憶裏，又在記憶裏消失了。只有在我們眼前的這一點短短的時間——一分鐘，不，還短；一秒鐘，不，還短；短到說不出來，就算有那麼一點時間罷；我們眼前有點亮：一抬眼，便可以看到棹子上擺着的花的曼長的枝條在風裏晃動，看到架上排着的書，看到玻璃杯在靜默裏反射着清光，看到窗外枯樹寒鴉的淡影，看到電燈罩的絲線在輕微地散佈着波紋，看到眼前的一切，都發亮。然而一轉眼，這一切又縮了回去，漸漸地不清楚，成雲，成煙，埋在記憶裏，也在記憶裏消失罷。等到第二次抬眼的時候，看到的一切已經同前次看到的不同了。我說，我們就只有那樣短短的時間的一點亮。這條蜿蜒的長長的路伸展出去，這一點亮也跟着走。一直到我們不願意，或者不能走了，我們眼前仍然只有那一點亮，帶

### 大糊塗走開。

當我們還在沿着這條路走的時候，雖然眼前只有那樣一點亮，我們也只好跟着牠走上了。腳踏上一塊新的界石的時候，固然常常引起我們回頭去看；但是，我們仍要時時提醒自己：前面仍然有路。我前面不是說，我們又看到一條微白的長長的路引到霧裏去嗎？渺茫，自然；但不必氣餒。譬如遊山，走過了一段路之後，乘喘息未定的時候，回望來路，白雲四合，當然很有意思的。倘再翹首前路，更有青靄流泛，不也增加遊興不少嗎？而且，正因為渺茫，却更有味。當我翹首前望的時候，只看到霧海，茫茫一片，不辨山水雲樹。我們可以任意把想像加到上面。我們可以自己塗上粉紅色，彩紅色；任意製成各種的夢，各種的幻影，各種的蜃樓。製成以後，隨便按上，無不適合。較之回頭看時，只見殘跡，只見過去的面影，趣味自然不同。這時，我們大概也要充滿了欣慰與生力，怡然走上前去。倘若瞭如指掌，毫髮都現。一眼便看到自己的墳墓。無所用其塗色；更無所用其蜃樓，只懶懶地抬起了沉重的腿腳，無可奈何地躡上去，不也大煞風景，生趣全丟嗎？

然而，話又要說了回來。——雖然我們可以把未來塗上了彩色，製成了夢，幻影，和蜃樓；一想到，蜿蜒到灰霧裏去的長長的路，仍然不過是長長的路，同從霧裏蜿蜒出來的並不會有多大的差別；我們不禁又惘然了。我們知道，雖然說不定也有點變化，仍要看到同樣的那一套。真地，我們也只有

看到同樣的那一套。微微有點不同的，就是次序倒了過來。——我們將先看到到處閃動着的花的紅影；以後，再看到蒼鬱欲滴的濃碧；以後，又看到蕭瑟冷寂的黃霧；以後，再看到白皚皚的雪凝在枝櫻着刺着灰的天空的樹枝上。中間點綴着的仍然是亮的白天，暗的黑夜。在白天裏，我們填滿了肚皮。在夜裏，我們裂開大嘴打呼。照樣地，白天接着黑夜，黑夜接着白天。於是到了一個界石，我們眼前仍然只有那短短的時間的一點亮。腳踏上這個界石的時候，說不定還要回過頭來看到現在。現在早籠在灰霧裏，埋在記憶裏了。我們的心情大概不會同踏在現在的這塊界石上回望以前有什麼差別吧。看了微白的足跡從現在的脚下通到那時的脚下，浮笑浮上心頭呢？浮上嘴角呢？惘然呢？漠然呢？看了眼前幕一點一點地撤去，驚呢？懼呢？喜呢？那就都不得而知了。

於是，通過了一塊界石，又看上去，仍然是紅影，濃碧，黃霧，白雪。亮的白天，暗的黑夜，一個推着一個，滾成一團，滾上去，像玉盤上的珍珠。終於我們看到些什麼呢？灰濛濛；然而不新奇。但却又使我們戰慄了。——在這微白的長長的路的終點，在霧的深處，誰也說不清是什麼地方，有一個充滿了威嚇的黑洞，在向我們獰笑，那就是我們的歸宿。障在我們眼前的幕，到底也不全撤去。我們眼前仍然只有當前一剎那的亮，帶了一個大渾沌，走進這個黑洞去。

走進這個黑洞去，其實也倒不壞，因為我們可以得到靜息。但又不這樣簡單。中間經過幾多花

樣，經過多長的路纔能達到呢？誰知道。當我們還沒達到以前，脚下又正在踏着一塊界石的時候，我們命定的只能向前看，或向後看。向後看，灰濛濛，不新奇了。向前看，灰濛濛，更不新奇了。然而，我們可以作夢。再要問：我們要作什麼樣的夢呢？誰知道。——一切都交給命運去安排罷。

一九三四，一，二四。

# 獨立評論

第十九號

「協和外交」原來還是「焦土外交」！  
胡敬象謙適  
建設問題  
編輯後記  
欄談十五（十六）  
象對象，直橫橫

汪敬熙  
毒  
適  
之生

每期定價四分。  
預定全年五十期。  
連郵費一元六角；半年九角。  
國外全年加郵費一元六角。郵票  
二角以下爲限。  
代洋九五折。

社址：  
北平後門慈慧殿北月牙胡同  
二號。電話：東局一〇六五

本刊第一至二五期和第二六至五十期及第五一期至七十五期，現在補印齊全，分別裝訂成冊，極適於圖書館及私人收藏之用。每冊價目：

甲種（布裝）一角八角  
郵費一角  
丙種（紙裝）一角二角  
郵費八分

年

# 美美攝影室

攝印精美

定價低廉

欲要底版  
原價購回

地點適中  
交通方便

東城八面槽路西號  
電東二〇一六號

七〇

# 薩郎寶(Salammbô)與種族

李健吾

包利布(Polybe)敘述迦太基內亂，臨尾結論道：

『戰爭持有三年一季；就我所知，這是最醜惡的，神人不道的戰爭……』(註一)

歷史小說選材的傾向，幾乎可以說做共同的傾向，是運用戰爭或者類似的爭鬥，加重牠的舞臺的氣氛，浪漫的情緒。然而只是加重，牠的主要的興趣仍舊屬於傳奇的成分。福樓拜(Flaubert)同樣選了一個戰爭，但是怎樣一個戰爭！通常向上的意義，中世紀武士救世的精神，我們看不見，也不應看見；這裏不是生存的競爭，更不是正義的扶擁，是狡賴，欺詐，野蠻，是史書上『最醜惡的，神人不道的戰爭。』然而這擋不住藝術家局外的觀賞。一八四六年十二月十一日，福氏給高萊女士寫信，就談起他的態度道：

『然而種族的紛爭，縣區的紛爭，人與人的紛爭，一點也引不起我的興趣，我的愉快僅僅在用紅色的底子，組成偉大的畫幅。』

一方面，這證實貢古(Goncourt)兄弟的記錄，福氏用心不在故事的組合，而在色度的譜和；

(註二) 一方面，這暗示我們「薩郎寶」的『紫色的東西』的藝術的真實。戰爭注定是這部小說的命運。這先滿足他的藝術家的要求。然而一接受歷史的存在，他已經失去他的絕對，不免相當的拘束；同時在可能的範圍，復活已往的現實，而且一個二千年前的非洲北部的洋洋大觀！不過福氏絕不旁擊側敲，憑空取巧；他從正面一直奔向他的鵠的，便是勇氣，也不是泛泛一語，可得而盡。一八五四年四月二十二日，他向高萊女士寫信，有一句話道：

『……我們如今在一個有史的世紀；所以必須老老實實地敘述，而且要一直敘述到了靈魂裏。』所以「薩郎寶」不唯滿足藝術家的要求，而且進一步成全史家的使命。(註三)

傳奇的興趣是小說本身的一種要求。但是近代小說發展的趨勢，或由於人生的認識，或由於美質的高雅，或由於心理的深入，漸漸忽略而且斥退傳奇的存在。這種演進——並非必須，不過是自然的——，最初而且最好，肇始於福氏的另外一部小說，「情感教育」。從小說的本身來看，傳奇的成分，在牠的舊有的意義之下，或許正是最根本而且最普遍的條件。但是濫用的結果，往往流於俗鄙，(註四)藝術家的望然而去，正是一種明哲保身之道。話雖這樣講，在相當的範圍裏面，他依舊要擬一個適可而止的情節，推求人生的逼似的真理。吳三桂請清兵進關，表面或許更有其他重要的理由，但是到了後人的口述，却僅僅成為陳圓圓的取奪：這是一種近乎人情的揣測，一種行為的心理分析，

來源又不外乎傳奇的習尚。我們歡喜在顏色上再加顏色——煊染。我們希望看見一點切身的情調。我們嫌景物不足，往裏放進靈魂。說破了，一文不值，就是男女的關係。史蘇說的好。

『夫有男戎者，必有女戎。』（註五）

「薩郎寶」原本是一部乏善可述的戰史，經過福氏的匠心匠手，成了一部可歌可泣的『女戎。』在所有醜惡而且切實的動機之中，這是唯一上心而且同樣切實的動機。困難却在我們的愚昧：我們以先很少聽說到迦太基。讀上古史，從布尼之戰，我們知道了一個哈尼巴，不憚艱險，踏過冰天雪地的阿爾帕司山，撼動全羅馬；福氏替他添了一個姐姐。讀斐爾吉的史詩（*Illeis*），從他的神話，我們認識了一個創國的女后，可憐的戴道（*Dido*）！丈夫爲人謀害，自己從菲尼西逃到非洲北部，不幸又愛上了一個過客，終于失戀，終于自焚而死；福氏借她的熱情，另造了一個神秘的女裔。然而迦太基？迦太基的內戰？福氏必須重新構成，因爲說實話，我們一點不須楚。這就是說，他必須犧牲篇幅：這有好處，也有壞處。好處不是一目可以望清，但是壞處，馬上到了眼邊！于是批評家小有所獲，大得其意，說這沉悶，說這乏味，說這不可卒讀。福氏自己，惑於當時的紛呶，答覆聖佩夫道：

『和影像一比，座子未免過大；然而壞事的是不及，從來不會是過，所以關於薩郎寶一個人，應該再有一百頁纔好。』

或許應該如此，然而福氏沒有這樣做，不能這樣做：到了座子自己也是一件藝術品，也是一件影像的時候，為什麼我們閉住眼睛，偏強不看呢？

唯其全書真正的人物是東方，是非洲北部，是他的生活的分崩，迦太基與反迦太基的諧和的破裂，迦太基與反迦太基的破裂的諧和。福氏很早就憧憬東方：我們知道這怎樣迎合他的心性，誇大，奇醜，天真，備佚，流宕，炙熱，煊麗：正好是浪漫主義與藝術的交道口。他用了兩年去遊歷。在他的回憶裏面，這漸漸凝結，成為他的明顯的對象，於是分析牠，猶如分析他的同鄉：一樣屬於人性。一八五三年三月二十七日，他向高萊女士寫信，談起他的東方，他的異於他人的東方道：

『正相反，我所愛的東方，是這種不自知的偉大，是這種不諧和的事物的諧和。我記得一個在澡堂的人，左臂上一隻銀鐲，右臂上一個腫泡。這纔是真正的東方，而且富有詩意的東方：一羣壞蛋，穿的又破又爛，滾着金穗子，一身聚滿了微菌。微菌也罷，一見太陽，反正金碧輝煌，怪好看的。……你不覺得這種詩意是何等的完美，而且正是偉大的綜合嗎？想像與思想一下子就饜足了；一點空當兒也勝不下來。』

這正是四年以後，在「薩郎寶」裏面，他所抓住的非洲的印象。

『然而要一直敘述到了靈魂裏。』——靈魂是生活在大地之上的種族。對於福氏，種族——或者遺傳——

在人類的活動上，佔有絕大的成分。這和他的命定論從一個哲學的系統下來，預先主宰人類的行動。

一八五二年七月十九日，向高萊女士寫信，他談論他的意見道：

『……我相信教育，然而我更相信種族，無論黨東 (Danton) 怎麼說，一個人的腳後跟總牽着他的國家，同時他不曉得，在他的心裏，他正帶有他的祖先的灰燼。我自己，倒想用A+B的方式證明這種道理；其實文學上也是一樣：「吉訶德先生」，這本書我在識字以前就背了個爛熟，我發見我的根源全在這本書裏面，外此還得加上腦爾曼海的激盪的泡沫，英國的流行病，氣味惡濁的濃霧。』(註六)

所以解釋種族，唯有客觀地搜集他們各自的特徵，然後打進特徵的綜合的內在，和他們一起生活。經過這樣想像的經驗，我們纔能真實地，或者藝術地，還給他們一個本來面目。

從「薩郎寶」的第一章看起，過往在我們眼前的，便是成羣結隊的野蠻的軍士；每一羣，每一隊的結合，大部分基於同種的關係，絕少因為軍事的訓練而混編在一起；進退一致，生死以之，各自彷彿一家的弟兄，在一種異域的情調之下，不由感到團聚的必要。我們從來不見一個單獨行動的離羣的人；全有所歸屬；形體，舉止，語言，裝飾，信仰，一切因為種族的不同而生差異：

『這裏有各國的人，有的是里古瑞人 (Ligures)，有的是呂西達尼人 (Lusitaniens)，有的是巴萊阿人 (Baléares)，有的是黑人 Nègres，有的是羅馬的逋客。一邊是道瑞德 (Doride) 的獨重的方言，一邊

你聽見塞耳特(Celtes)的音節，嘈嘈喧嚷，就和戰車走過一樣，還有伊要尼(Ionie)的尾音，觸上沙漠的子音，澀澀的就和狼狗的呼號一樣。希臘人可以從身格的瘦長認出來，埃及人可以從雙肩的上聾認出來，剛達布爾人(Cantabre)可以從腓肚的寬大認出來。喀瑞人(Cariens)傲然搖着他們的盞翎，喀巴道里(Cappadoce)弓手的身上塗着種種的大花，還有些里第人(Lydiens)穿着婦女的長袍，拖着睡鞋來用餐。還有些人，堂之皇也，塗了一身硃紅，彷彿一座一座的珊瑚影像。』

甚至于一起用餐，也因為鄉土的習慣，各各不同：

『高盧人(Gaulois)長長的頭髮，當頂挽起，抓起西瓜和檸檬，連皮一起啃。好些黑人，從來沒有見過龍蝦，臉也讓紅刺扎破了。好些刮了臉的希臘人，比大理石還白，拿起盤裏的殘餘，就往身子後扔，同時布魯西(Brutum)的牧羊人，穿着狼皮，臉埋在他們的那一份兒裏頭，靜靜地吞咽。』

從他們各自安營的方法，我們也可以看出宅居的差別：

『希臘人一排一排，平行地安下他們的皮帳；伊拜瑞人(Ibériens)圍了一圈，擺好他們的帳幕；高盧人用木板搭起許多小屋子；里比人(Libyens)用乾石塊架起若干窩棚；同時黑人就在沙子裏頭挖了坑睡。好些人不知道怎麼安排好，在行李中間踱來踱去，晚晌就地一臥，裹着他們的破袍子。』

全書充滿了這種美不勝收的實例，下面一段形容寄生軍營的婦孺，更是淋漓盡致：

『在這些跟班和小販之間，來來往往，更有各國的婦女，和熟了的海棗一樣棕，和橄欖一樣淺綠，和橘子一樣黃，有的是水手賣掉的，有的是從破窯裏挑來的，有的是從商隊偷來的，有的是藉着圍城搶來的，只要年紀還輕，不管累不累，人家也拚命愛，等到上了年紀，人家就拳腳齊下，遇見潰亂的時候，夾在行李中間，和無主的畜牲一同死在道旁。土番的女人蹬着後跟，搖曳着方格的褐色駝絨袍子；西萊納伊格（Cyrenaïque）的樂妓，畫了眉，披着紫紗，蹲在蓆上歌唱着；有些老年的黑女人，掉着兩個乳頭，在太陽地，揀拾曬乾了的獸糞燒火；西拉庫斯（Syracuse）的女人，頭髮裏插着金葉子；呂西達尼的女人，戴着貝殼的項圈；高盧的女人，白胸口上蒙着些狼皮；還有些雄壯的孩子們，一身的微菌，赤裸裸的，勢皮也不割，朝着行人的肚皮，用頭就撞，或者從後面過來，和小老虎一樣，咬他們的手。』

大敗以後，橫屍遍野，單從死亡我們也可以辨識他們的本源：

『他們差不多是同時死的，不過他們的腐爛却各不相同。北方人如水腫了一樣，浮漲着，是青鉛的顏色；而較為瘦硬的非洲人，和煙薰了一樣，已經枯焦起來。看着他們手上的黥文，就可以認出這些夷狄來：昂刁庫斯（Antiochus）的老卒鷙了一隻鶴子；在埃及服過兵役的，是一隻拂拂的頭；在亞洲各國服過兵役的，是一把斧子，一個石榴，一把鎌子；在希臘各國服過兵役的，是一座城砦的側面，

或者一位執政官的姓名；有些人的胳膊佈滿了這些繁複的標誌，和他們的新創舊傷，混在一起。』

我們一眼看不清這裏有多少種族，彷彿一塊老畫家的調色板，所有配合的可能全在上面，因為他的幻想，因為他的需要，一塊一塊，你擁我擠，光怪陸離，由色澤的新舊，塗抹的厚薄，點出各自以往的服役。從最高等的種族，中間經過無數的遞降，一直到了人類最末的階級。我們起先看見的，有『頭髮裏插着魚骨』的流民，『也說不清來歷，一天不是獵箭豬，就是吃蛇，吃介蟲；』漸漸因為戰事的擴展，彷彿一窩的一窩的螞蟻，聚在我們繚亂的眼花之下：奇醜的有『四肢癩積』的亞蒙人(Ammoniens)，有『詛咒太陽』的亞達郎特人(Atarantes)，有『一壁笑一壁瘞埋死者』的脫格勞第特人(Troglosyte)，有『吃蝗蟲』的歐塞人(Auséens)有『吃虱子』的亞第爾馬什德人(Adhyrmachides)，有『吃猴子』的吉桑特人(Gysantes)……但是這還不彀表現非洲地土的富裕，更有出乎其類，拔乎其粹的奇醜的奇醜，點染人類的尊嚴：

『最後，彷彿非洲還沒有一傾而空，彷彿爲了聚集更多的怒氣，不得不用到低等的種族，於是在一切的人種之後，你看見好些半面似獸的人們，笑着一種白癡也似的冷笑；遍身惡疾的可憐蟲，殘缺不全的侏儒，陰陽兩可的雜種，紅眼白皮，畏見日光的低能；他們一面結結巴巴，發出種種的怪聲怪調，一面手指放在口裏，好叫人看他們餓了。』

就是這樣，組成了前後的夷狄軍隊。這好像海灘上，大大小小，一片介殼，迎着強烈的日光，耀耀目。或者大路上，肩磨踵接，糞堆的甲蟲，你以為一腳下去，就全粉碎。然而不然。這不是你所想像的烏合之衆。他們不是個目的結合，而是種族的集體，你如果凌侮一個人，你便是向全部落挑釁。他們沒有共同的語言，但是

「喊一聲打，雖說各各不同，大家全聽的懂。」

缺乏我們的文明，然而他們有的是渾噩的本能；他們有一個共同的目標：迦太基！他們聚在一起，要打下牠來，因為

『迦太基的景象刺激這些夷狄。他們羨慕牠，他們憎恨牠，他們一面想把牠毀掉，一面自己又想住在裏面。』

開發欠餉只是兵變的借口文章。在這種貪慾之下，更埋伏着一個同樣深厚，然而較為浪漫的期望：

『大家全知道，小兵也加過冕，高盧人在他的橡樹林子，哀刁卑人(Ethiopien)在他的沙漠地，聽見帝國傾覆的回聲，也不由想入非非。同時就有一種民族總想利用他們的勇敢；所以聽說迦太基派人

在碼頭招兵，驅出部落的竊賊，道路流亡的姦宄，神靈追逐的回邦，所有的饑饉，所有的亡走，全想

法來應募」。

懷着「彼可取而代也」的初民思想，人人挺而走險，想從草莽出來做英雄。不幸却是迦太基，供給他們暴發的機會：

『平時迦太基說話算話。不過這一次，牠的吝嗇的熱狂過了分，不由自己，淪於不名譽的臉譳。』

這種破裂的不可避免，正因為迦太基的商人的稟性，一來就掩住牠的廣大的企圖。迦太基是一個共和國，名義上有兩位執政官做首領，實際一切的取決全看政府和國會，這就是說，全看一般的富商。在上古史上，菲尼西民族的商業，沿着地中海一帶，幾乎是無出其右。我們曉得商人的特性：冒險，然而絕不孤注一擲；名可以不圖，然而利不可以不謀；一句話，小錢當大錢使。迦太基之所以為迦太基，還正因為在所有的野蠻民族之中，牠善於經營財務：

『所以迦太基的力量是從西西特(Syssites)來的，西西特正在馬勒喀(Malqua)的中心，是一個大院子，據說菲尼西水手的第一隻划子，就在這裏停泊，從此以後，海水便遠遠退了下去。這是一堆古代的建築，棕樹身子做的小房子，四角用的是石頭，一間一間地隔開。為的好分頭接應不同的商人。闊人們整天聚在這裏，討論他們的利害，政府的利害，從胡椒的搜求，一直說到羅馬的顛覆。』

我們知道這種治理的危險：

『迦太基缺乏政治的才分。牠永遠在想發財，所以最高的野心應有的慎重，反而付之闕如。船泊在里比的海灘，全仗工作維持。圍着牠的國家，和波浪一樣地吼號，只要一點點的暴風雨，就能搖翻這座可怕的機關。』

從政治方面來看，迦太基早有崩潰的預兆，但是用商人的眼光分析，事情並非不可以挽救。他們有的是屬地，屬地有的是出產；即使沒有，他們也可以擠搾；他們不知道懷柔，往往流於極端的苛毒；他們永久躊躇，狐疑；他們引起戰爭，戰爭暴發之後，防害他們的商務，立即又想和平。然而迦太基三面臨海，來源不絕，一面接陸，豐收無歉，勿怪嘉道Cato從菲洲遊歷回來，在羅馬講演，每到臨尾，必定提醒道：

『另一方面，我以為必須毀滅迦太基。』

福氏敘寫迦太基的『苛政猛如虎』與其招忌的因由，道：

『迦太基早就把人民收拾了一個窮光。稅是無大無小地征斂；徵遲了，甚至于一句埋怨，不是鎖鑊，就是斧鉞，要不就是十字架對付。政府應用什麼，必須耕種什麼；政府需要什麼，必須供給什麼；任何人不許儲藏武器；如果村莊叛變，就賣掉村莊的居民；地方長官猶如壓搾機，好壞全憑出貨。』

然後越過迦太基的直轄區域，到了同盟各國，只納些微的貢稅；同盟之後，更是遊居無定的土番，便也無人過問。按着這種方法，收獲永久豐饒，馬廠管理得法，繁殖的成效極大。所以九十二年後，精于農種奴役的嘉道就吃了驚，在羅馬不斷地警告，其實他的高聲疾呼，只是一種貪財的嫉妒。』

這樣的迦太基——菲尼西民族，加上所有依賴而又憎恨牠的夷狄；便是紀元前三世紀非洲的生動的形象。在這深厚而神秘的地土上，在這乾燥而多雨的氣候下，先是碧藍的海洋，上去是鬱蒼的山地，不遠又是無邊的沙漠，無論是人，無論是獸，不是成羣結隊，便是杳無踪影。沒有單獨的生存；人物和景物只是一體兩面。無論來自東西南北，只要他往那裏一站，便消失在自然的懷抱，曬成牠所要求的膚色。在這樣離合無定的人羣裏面，活躍的是人類的原始本能；這時是貓的柔馴，轉眼成了虎的殘暴；沒有一個人能說出他的愛憎，他不是睡，就是動，永久得不到平衡。一八五零年十一月，福氏給布耶 (Bouilhet) 寫信，敘述遊到君士坦丁的印象道：

『先說君士坦丁，我是昨天早晨到的，今天我要告訴你的，僅僅是福瑞耶 (Fourier) 的話，我覺得非常有理，就是：以後這會變成地球的都會。這簡直兇的和人類一樣地兇。走近巴黎，你感到一種壓碎了的情緒，然而到了這裏，這纔深深打入你的心眼，從波斯人，印度人，一直看到美國人，英國人，你不知道看見多多少少的不識者，多多少少的析離的個體，同時數量的可怕，加上一個你，真還

不如一滴水。而且，這是廣大的。你丟在街道裏面，看不見頭，望不見尾。』

將君士坦丁改成迦太基，近代民族改成上古人種，現時改成過去，這正是一個永生的奇蹟。福氏一眼撮來牠的梗概，唯其如此，他的描寫是真實的，而且生動的，所以一八五七年，他向率斗 (Fey-deau) 寫信，帶着非常的自信道：

『至於顏色，沒有人會證明牠的虛偽。』

然而就在這句話的前面，他表示他的困難道：

『在我的小說裏面，最叫我難以應付的，却是心理的成分，也就是感覺的樣式。』

在答覆聖佩夫的信上，他進而承認

『沒有再比野蠻人複雜的。』

同時就薩郎寶性格的迷濛，他推求其所以然道：

『管牠哪！她的現實我都抓不清楚；因為無論你我，古今任何人，全不能認識東方婦女，唯一的理由是，接近與來往的不可能。』

我們可以根據這同樣的理由，原諒全書的人物。作者觀察他的同代的同鄉，例如在「包法利夫人」裏面，來的更為親切，入微，深邃，好比這是一齣真實的戲劇，而「薩郎寶」哪，猶如一臺的傀儡。

但是一臺的傀儡往往含有更大而且更高的真理。這裏所表現的動作是簡單的，然而宏大的；所呈現的人物是擬形的，然而永生的；所分析的心理是原始的，然而基本的；同時人類的興趣是粗野的，然而集中的。這裏是愛，是恨，是妬，是貪，是善，是惡，是醜，是美，是神，是鬼，所有一切的初民本能，在變成繁複以前的雛形情緒。這裏最相宜的材料是傳說，是神話，是事蹟；不是近代的瑣碎的人生。「薩郎寶」的人物正是這樣一臺的傀儡。他們的單獨的存在吸收在各自種別的根源。好像巨靈，他們走過你的眼前，但是如果你想一個一個地推敲，你所觸摸的却是全體。他們也就消失在全體裏面。他們一點不欺惄；他們是壯實的；他們含有人性的概略，是典型的，而不是我們通常所耳習的文明的產物；他們另有一種真實，象徵的真實。

如果我們記住這是一個『最醜惡的，神人不道的戰爭，』發生在二千年以前的非洲北部，介乎若干不同的民族，我們更可以認清福氏在這方面的造詣。他不能彀一個人一個人地細分細解；這不可能，而且是無疑的失敗。他必須大刀闊斧，粗枝大葉，把人類的通性砍削到最赤裸而且最生效的情境。小處着想是藝術；藝術家所追求的，却是整個的諧和，永在的真理，普遍的情緒；他把自己放在裏面；（註七）體驗，痛苦，欣狂，然後於心領神會之下，他一下子抓住人類最高的形止。這不偶然，然而偶然。這也就是為什麼，『同時象徵，同時還具有深厚的人的氣息。這不是張王李趙；這是人。』

站在他後面的，是遼遠的種族。

(註一) 見于包利布的「通史」第一卷第八十八節。

(註二) 見于「貢古日記」，一八六一年三月十七日，「福樓拜今天向我們講：「一本小說的遇合，故事：全不在我的心上。我寫一部小說的時候，我思維怎樣利用牠來著色，來調和色度。例知在我的迦太基的小說裏面，我想配出一些紫色的東西。……至于裏面應有的意義，並不十分在我的心上，……」

(註三) 這不是說，「薩郎寶」就是一部歷史；小說需要的是一個一般的真實，至於事蹟，例如在小說裏面，哈龍 Haaron 死於杜尼司 Tunis 城前，而實際死於杜尼司城前的，却是哈尼巴 Hamibal，不過作者因為和哈米加 Hamilcar 的公子同名，易於混淆，不得不歪扭事實，同時讀者也要求哈龍死在他的眼前。

(註四) 例如大仲馬的小說。

(註五) 見于「國語」。

(註六) 在另一封信，他頌揚「吉訶德先生」一書道：「……怎樣的書，由一樣地壓下來！你越加以思維，牠們（拉布萊 Rabelais 與「吉訶德來生」）也越加偉大，彷彿金字塔，看到底了，差不多會害怕的。在「吉訶德先生」內，不可思意的是：藝術的消失同現實與幻象的不斷的溶合，正因為這種溶合，這本書纔如此滑稽，如此富有趣意。」一八五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註七) 這不是說作者就寫他自己切身的存在。

## 獨立評論合訂本出售

本刊第一至二五期和第二六至五十期及第五一期至七十五期，現在補印齊全，分別裝訂成冊，極適於圖書館及私人收藏之用。

。每冊價目：

甲種（布裝）一元八角 郵費一角

乙種（布裝）一元六角 郵費一角

丙種（紙裝）一元二角 郵費八分

# 傳統與個人的才能

T. S. Eliot

(*Tradition and the Individual Talent*—卞之琳譯)

【

在英文著述中我們不常說起傳統，雖然有時候也用它的名字來惋惜它的喪失。我們無從講到「這種傳統」或「一種傳統」；至多不過用形容詞來說某人的詩是「傳統的」，或甚至於「太傳統的了」。這種字眼恐怕根本就不常見，除非在貶責一類的語句中。不然的話，也是用來表示一種浮泛的稱許，而言外對於所稱許的作品不過認作一種有趣的古蹟的翻造而已。你簡直無法用這種字眼叫英國人聽來覺得順耳，若非引用可持靠的考古學來担保。

當然在我們對於已往或現在作家的賞鑒中，這個名詞不會出現。每個國家，每個民族，不但各有創作的也各有批評的氣質；但對於自己批評習慣的短處與限度甚至於比自己創作天才的短處與限度更容易忘掉。從許多法文論著中我們知道了，或自以為知道了，法國人的批評方法或習慣；我們便斷定

(我們是這樣不自覺的民族)說法國人比我們更長於批評，有時候甚至於因此自鳴得意，彷彿法國人比不上我們來得自然。也許他們是這樣；但我們自己該想到批評是像呼吸一樣重要的，該想到當我們讀一本書而覺得有所感的時候，我們不妨明白表示我們心裏想到的種種，也不妨批評我們在批評中的心理。在這種過程中有一點事實可以看出來：我們稱讚一個詩人的時候，我們的傾向往往偏注於他在作品中和別人最不相同的地方。我們自以為在他作品中的這些地方或這些部份看出了什麼是他個人的，什麼是他的特質。我們很滿意的談論這詩人和他前輩的異點，尤其是和他前一輩的異點；我們竭力想挑出可以獨立的地方來欣賞。實在呢，假如我們研究一個詩人，撇開了他的偏見，我們却常常會看出：他的作品中，不僅最好的部份，就是最個人的部份也就是他前輩詩人最足以使他們永垂不朽的地方。我並非指年青易感的時期，乃指完全成熟的時期。

可是，如果傳統的方式僅限於追隨前一代，或僅限於盲目的或膽怯的墨守前一代成功的地方，「傳統」自然是不足稱道了。我們見過許多這樣單純的潮流一來便在沙裏消失了；新奇却比重複好。傳統的意義實在要廣大得多。它不是承繼得到的，你如要得到它，你必須用很大的努力。第一，它含有歷史的意義，我們可以說這種意義對於任何人想在二十五歲以上還要繼續作詩人的差不多是不可缺少的；歷史的意義又含有一種領悟，不但要理解過去的過去性，而且還要理解過去的存在性；歷史的意

義不但使人寫作時有他自己那時代的背景，而且還要感到從荷馬以來歐洲整個的文學及其本國整們的文學有一個同時的存在，組成一個同時的局面。這個歷史的意義是永久的意義，也是暫時的意義，也是永久的與暫時的合起來的意義。就是這個意義使一個作家成為傳統的。同時也就是這個意義使一個作家最銳敏的意識到自己在時間中的地位，自己和當代的關係。

詩人，任何藝術的藝術家，誰也不能單獨的具有他完全的意義。他的重要以及我們對他的賞鑑就是我們對他與已往詩人及藝術家的關係的賞鑑。你不能把他單獨的評價；你得把他放在前人之間來對照，來比較。我認為這是一個批評的原理，美學的，不僅是歷史的。他之必須適應，必須一致，並不是一方面的；一種新藝術作品之產生同時就是以前所有一切的藝術作品之變態的復生。現存種種偉大的成績所組成的理想的規模，遇着新的（真是新的）作品出現，當然就要起變化。這個已成的規模在新作品未來時本是完全的，為的要在加添新奇的東西以後繼續保持完全的狀態，整個的規模多少總得改變一下；因此每件藝術作品對於全體的關係，比例和價值又經過一番配合了；這就是新與舊的適應。凡是讀成這個規模的觀念，讀成這個關於歐洲及英國文學的方式的觀念的，總不至於認過去因現在而改變正如現在為過去所指導之說為荒謬吧。詩人若知道這一點，他就會知道重大的艱難和責任了。

在一個特殊的意義中，他也會知道他是不可避免的要受過去的標準所批判。我說被批判，不是被

裁制；不是被批判為比從前的壞些，好些，或是一樣好；當然也不是用從前許多批評家的規律來批判。這是把兩種東西互相權衡的一種批判，一種比較。僅求適應，在新作品方面，實在就不是適應；這種作品就不會是新的，因此就算不得是一件藝術作品。我們也不一定說是，因為它適合，新的就更有價值；但是它之能適合總是對於它的價值的一種測驗——這種測驗呢，的確，只能慢慢的謹慎的應用，因為我們誰也不是決不會錯誤的適應批判者。我們說：它看來是適應的，也許倒是個人的，或是，它看來是個人的，也許可以適應的；但我們總不至於斷定它只是這個而不是那個。

現在進一步來更明瞭的解釋詩人對於過去的關係：他不能把過去當作亂七八糟的一團，也不能完全靠私自崇拜的一二作家來訓練自己，也不能完全靠特別喜歡的某一時期來訓練自己。第一條路是走不通的，第二條是年青人的一種重要經驗，第三條是愉快而可取的一種彌補。詩人必須深刻的感受主要的潮流，而主要的潮流却未必都經過那些聲名最著的作家。他必須深知這個明顯的事實：藝術從不會進步，可是藝術的題材也從不會完全一樣。他必須明瞭歐洲的心靈，本國的心靈——他到時候自會知道這比他自己私人的心靈更重要幾倍的——是一種會變化的心靈，而這種變化呢，是一種發展，而這種發展決不會在路上拋棄什麼東西，也不會把莎士比亞，荷馬，或『馬克達林寧』時期的石畫家，都看成老朽。這種發展，也許是精煉，當然是錯綜，却不是什麼進步，在藝術家看來。也許在心理學家

看來也不是進步，或不如我們所想像的進步之大；也許最後發現這不過是根據經濟與機器的影響而已。但是現在與過去的不同就是，我們所意識到的現在是對於過去的一種覺識，這種覺識的程度，在過去對於本身的覺識是不能表示出來的。

有人說：「死去的作家和我們離開很遠，因為我們比他們知道得這麼多」。確是這樣，他們便是我們所知道的。

我很知道有人反對我顯然爲詩藝所擬的程序的一部分。反對的理由是：我這種教條苛求博學（簡直是炫學），竟達於可笑的地步了，這種要求只要上訴到衆神殿裏何任詩人的傳記即可加以拒絕。我們甚至於斷然說學識豐富足使詩變成遲鈍或錯亂。可是，我們雖然堅信詩人應該知道得愈多愈好，只要不妨害他必需的容受性和必需的懶散性，若認知識僅限於用來應付考試，客室酬對，當衆炫耀的種種，那可要不得。有些人能吸收知識，愚鈍的非流汗不能得。莎士比亞從 *Plutarch* 所得真實的歷史知識比大多數人由整個大英博物館所能得的還要多。我們所堅持的，是詩人必須獲得或發展對於過去的意識，他必須在他的行程中繼續發展這個意識。

於是他就得隨時不斷的放棄自己，歸附更有價質的東西。一個藝術家的前進是不斷的犧牲自己，不斷的消滅自己的個性。

現在應當要說明的，是這個消滅個性的過程及其對於傳統意義的關係。要做到消滅個性這一點，藝術才可以說達到科學的地步了。因此，請你們當作一種含有暗示性的比喩來注意一條白金絲放到一個貯有養氣和二養化硫的瓶裏去所發生的作用。

## 二

誠實的批評和敏感的賞鑑，並不注意詩人，而注意詩。如果我們留意到報紙批評家的亂叫和一般人應聲而起的紛芸傳說，我們會聽到很多詩人的名字；如果我們並不想得到藍皮書的知識，想欣賞詩，就不容易找到一首詩。在前篇論文裏我指出一首詩對於別人的許多詩的關係如何重要，暗示詩應當認作自古以來一切詩的有機的整體。這個「非個人」詩論的另一方面就是詩對於作者的關係。我用一個比喩來暗示成熟詩人的心靈與未成熟詩人的心靈所不同之處並非就在「個性」的價值上，也不一定指哪個更有趣或更有話可說，而是指哪個是更完美的工具。可以讓特殊的，或頗多變化的，各種情感能自由組成新的結合。

我用的比喩是化學上的接觸作用。當前面所說的兩種氣體混合在一起，加上一條白金絲，它們就

化合成硫酸。這個化合作用只有在加上白金的時候才會發生；然而新化合物中却並不含有一點兒白金質。白金呢，顯然未受影響，還是不動，還是中立，毫無變化。詩人的心靈就是一條白金絲。它可以部份的或整個的在詩人本身的經驗上起作用；但藝術家愈是完美，他本身中，感受的人與創造的心靈愈是完全的分開；心靈愈能完善的消化和變化種種熱情，熱情正是它的材料。

這些經驗，你會注意到，這些受接觸變化的原素，是有兩種：情緒與情感。一件藝術作品對於欣賞者的效力是一種特殊的經驗，和任何非藝術的經驗不相同。它可以由一種情緒所造成，或是幾種情緒的結合；各種因作者特別的字彙，語句，或意像而產生的情感，也可以加上去造成最後的結果。還有偉大的詩可以無須直接用任何情緒作成的；竟可以純用情感。「神曲」中「地獄」第十五章是顯然的使那種情景裏的情緒漸趨緊張起來；但是它的效力，雖然像任何藝術作品的效力一樣單純，却是從許多瑣事的錯綜裏得來的。最後四行給我們一個意像，一種依附在意像上的情感，這是自來的，不是僅從前幾節發展出來的。它大概是懸擱在詩人的心靈中，直等到相當的結合加入了。詩人的心靈實在是一種貯藏器，搜藏着無數種情感，詞句，意像，擱在那兒，直等到能組成新化合物的各分子到齊了。

假如你從最偉大詩中挑出幾段可以作代表的來比較，你會看出各種結合是多麼的不同，也會看出主張「崇高」的任何半倫理批評標準是怎樣的全然不中肯。因為詩之所以有價值，并不在情緒即成分

的「偉大」與強烈，而在藝術過程，也可以說是混合時所加的壓力的強烈。Paolo 與 Francesca 的一段穿插是用了一定的情緒的，但是詩的強烈性與它在假想的經驗中所能給予的任何強烈性頗為不同。而且它比起第二十六章 Ulysses 的漂流來就顯得不強烈，那一章却並不直接依賴着情緒。在點化情緒的過程裏有種種變化是可能的；Agamemnon 的被刺，Othello 的苦惱，都給予一種藝術的效力，比起但丁作品裏的情景來，顯然是更形逼真。在「Agamemnon」裏，藝術的情緒彷彿已接近目觀真相者的情緒；在「Othello」裏，藝術的情緒彷彿已接近劇中真主角的情緒了。但是藝術與事件的差別總是絕對的；Agamemnon 被刺的結合和 Ulysses 漂流的結合大概是一樣的複雜。在二者中任何一種的情景中皆有各種原素的混合。濟慈的「夜鶯歌」包含着許多與夜鶯沒有什麼特別關係的情感，但是這些情感，也許一半是因為它那個可愛的名字，一半是因為它的名聲，就被夜鶯湊合起來了。

有一種觀點，我竭力要攻擊的，就是關於形而上學上主張靈魂有真實統一性的說法：因為我的意思是，詩人沒有什麼個性可以表現，只有一個特殊的工具，只是工具，不是個性，種種印像和經驗就在這個工具裏用種種特別的意想不到的方式來相互結合。許多對於詩人本身是很重要的印像和經驗在他的詩裏儘可以不發生影響，而在他的詩裏是很重要的呢，對於他本身和他的個性也儘可以沒有多大關係。

我可以引一段不大熟悉的詩，在以上這種種見解的光明——或黑暗——之中，用新鮮的注意力來觀察一下：

And now methinks I could e'en chide myself  
For costing on her beauty, though her death  
Shall be revenged after no common action,  
Does the silkworm expend her yellow labours  
For thee? For thee does she undo herself?  
Are Lordships sold to maintain Ladyships  
For the poor benefit of a bewildering minute?  
Why does your fellow falsify highways,  
And put his life between the judge's lips,  
To refine such a thing — keeps horse and men  
To beat their valours for her? ....  
(如今我想起關於數聲鶯)

爲什麼痴戀着她的美；雖然爲她的死

一定要報復，作一番不平常的舉動。

難道鑑耗費它金黃的工作

爲的是你？爲的是你她才毀了自己？

是不是男子的尊嚴要出賣了保持女子的高貴

爲的是可憐的一點兒好處，一剎那的迷亂？

爲什麼那邊這樣秋攔路打劫，

把他的生命放在裁判官的嘴唇上，

來美化這麼一回事——打發人馬

爲她顯一顯他們的英勇？……（按行譯意）

這一段詩裏（從上下文看來是很顯然的）有正反兩種情緒的結合：一方面傾向美有一種非常強烈的吸引，另一方面傾向醜也有一種同樣強烈的迷惑；二者相互牽制，相互抵觸。兩種情緒的平衡是在這段戲詞所屬的劇情上，但僅恃劇情；則不足使之平衡。可是整個的效力，主要的音調，是由於許多浮泛的情感，對於這種情緒有一種化合力，表面上雖無從明顯，和它化合了就給了我們一種新的藝術情

緒。

並不是爲了他個人的情緒，爲了他生活中特殊事件所激發的情緒，詩人才值得注意，才有趣味。

他特有的情緒儘可以是單純的，粗疏的，或是平板的。他詩裏的情緒却必須是一種極複雜的東西，但並不是像一般人生活中情緒總離奇錯亂的那樣複雜。事實上，詩界中有一種炫奇立異的錯誤，想找新的人類情緒來表現：這樣在錯誤的地方找新奇，結果發現了古怪。詩人的職務不是尋求新的情緒，只是運用尋常的情緒來化煉成詩，來表現實際情緒中根本就沒有的情感。詩人所從未經驗過的情緒與他所熟習的同樣可供他使用。因此我們得相信說詩等於「寧靜中回憶出來的情緒」是一個不精確的公式。

因爲詩不是情緒，也不是回憶，也不是寧靜（如不曲解字義）。詩是許多經驗的集中，集中後所發生的新東西，而這些經驗在實際的一般人看來就不會是什麼經驗。這種集中的發生既非出於自覺，亦非由於思考。這些經驗不是「回憶出來的」，他們最終不過是結合在某種境界中，這種境界雖是「寧靜」，但僅指詩人被動的伺候它們變化而已。自然，寫詩不完全就是這麼一回事。有許多地方是要自覺的，要思考的。實際上，下乘的詩人往往在應當自覺的地方不自覺，在不應當自覺的地方反而自覺。兩重錯誤傾向於使他成爲「個人的」。詩不是放縱情緒，而是逃避情緒，不是表現個性，而是逃避個性。自然，只有有個性和情緒的人會知道要逃避這種東西是什麼意義。

### 三

靈魂乃天賜，聖潔且不動情。

這篇論文打算就停止在形而上學或神秘主義的邊界上，僅限於得到一點實際的結論，有俾於一般對於詩有興趣能感應的人，將興趣由詩人身上轉移到詩上是一件值得稱贊的企圖；因為這樣一來，批評真正的詩，不論好壞，可以得到一個較為公正的評價。大多數人祇在詩裏賞鑑真摯的情緒的表現，一部份人能賞鑑技巧的卓越。但很少有人知道什麼時候有意義重大的情緒的表現，在詩中，不是在詩人的歷史中。藝術的情緒是非個人的。詩人若不整個的把自己交付給他所從事的工作，就不能達到非個人的地步。他也不會知道應當做什麼工作，除非他所生活於其中的不但是現在而且是過去的現刻，除非他所意識到的不是死的，而是早已活着的種種。

# 國風 尺牘

聞一多

## 一 應下了工作

說起回信何以來得這樣晚，撇開了事忙一類的遁辭，還有一個較正大的理由。你提出的幾個問題，老實說，當時我都不能答，現在還是不能，雖則光陰過了將近半年，而這半年中，爲了那些疑團，我是不斷的在思索着。倒是今天從你提的另一件事上，又好像發覺了一個答案。你派給我那項講詩的工作，畢竟是個辦法。要解決關於詩經的那些抽象的，概括的問題，我想，最低限度也得先把每篇的文字看懂。所以，對於你所問的，我最忠實的答案是不答，或是說，我的答案是教你不要問。一朝你能把一部詩經篇篇都讀懂了——至少比前人懂得稍透些！那時，也許這些問題，你根本就不要問了，或者換了一種問法，問得更具體，更徹底點。來信指定的那幾首詩，我都願意給你講解。當然不嫌麻煩。我還有一個宏願，一個奢望——果然有這工夫，更有這耐性的話——索性繼續講下去，每封信講一兩篇，在不太遼闊的期間內，把全部國風講完。這樣給自己對於詩經的了解，來一次總檢舉，不是很好的嗎？我感謝你，如果真給我這樣一個機會。望你也不要懈怠，隨時來信問難。助我完成一項工

作罷。零星的問題或掌故，也不妨隨時涉及，以免通信內容的單調，你以為如何？

下次再開始講詩。

## 二 工作的三椿困難

在開始講詩以前，我最好先聲明我的困難是什麼，爲的是，如果我失敗了，你好知道我失敗在那裏。困難至少有三椿。

僞書的舉發曾經風行了好久。在「辨僞」的法庭上，尙書是受過了鞫訊的。但爲什麼偏把這與尙書同輩的詩經漏掉了，傳票裏連個名兒都沒有呢？論情理，詩經決不能沒有嫌疑。如果孔子刪過詩，「刪」不也是一種作僞嗎？何況，既然動了筆，就決不僅是刪，恐怕還有改。不但孔子，說不定孔子以後，還隨時有着肯負責任的人，隨時可以揮霍他們的責任心，效法孔子呢。我相信，我們今天所見到的三百篇，尤其是二南十三風，決不是原來的面目。至於時間的自然的剝蝕，字體的變遷，再加上寫官的粗心與無識——一部書從那麼荒遠的年代傳遞下來，還不知道要受多少種折磨呢？以上所提的幾點，將來還要細談。暫時你祇記住，在今天要看到詩經的真面目，是頗不容易的，尤其那聖人或「聖人們」賜給它的點化，最是我們的障礙。當儒家道統面前的香火正盛時，自然，詩經的面目正因

其不是真的，才更莊嚴，更神聖。但在今天，我們要的恐怕是真，不是神聖。（真中自有着它的神聖在！）我們不稀罕那一份點化，雖然是聖人的。讀詩時，我們要了解的是詩人，不是聖人。然而要去掉那點化的痕跡，又怎樣下手呢？這是困難的第一椿。

你也許說，點化是有，但成分必很微細，大部分不妨仍然當它作一部民歌。好了，我可以不吹毛求疵。但第二椿困難又來了。你該記得詩經的作者是生在起碼二千五百年以前。用我們自己的眼光，我們自己的心理去讀詩經，行嗎？惟其如此，我們纔要設法建立一個客觀的標準，雖則客觀依然 是相對的。但是要建立客觀的標準，最低限度恐怕也祇有採用推論法一途。然而推論的根據又在那裏？難題就在這一點上。你知道，要找推論的根據點，須守着一個條件，那便是，推論的根據，與推論的前提，必須性質相近，愈近愈好。現在，就空間方面看，與我們血緣最近的民族，在與詩經時代文化程度相當時期中的歌謠，是研究詩經上好的參考材料；試驗推論的好本錢吧？但這套本錢，誰有，我不知道，反正不在我的手邊。再從時間方面打算，萬一，你想，一個殷墟和一個汲冢，能將那緊接在三百篇前後的兩份〔三百篇〕分別的給我們獻回來，那豈不更妙？有了詩經的前身和後身作參考的資本，這研究詩經的企業，不更值得一做了嗎？可是誰能夢想那筆混財，那樣一個奇蹟的實現！時空兩方面推論的材料既都沒有，所謂客觀的標準從何建立起？尤其令人悵惘的，是「王者之迹熄而詩

亡」。從三百篇到漢樂府，那一藏詩的傳統，萬不該教它中斷。（即令將九歌等零星的作品插進去，樺頭還是翻不攏，這工作文學史家已經試過了。）損失有什麼方法追償？沒有方法，祇好用漢魏樂府（專指民間的），甚至六朝樂府來解釋詩經。有人還說那很有用處。細想，是一句解嘲的話，說話的人自己還不知道呢。用漢後的民歌解釋周初的民歌，民歌與民歌比，誠然有點益處，但周初與漢後之間，你望，一重重的時間的雲霧可密着咧！這方法的危險，你要小心，恐怕是與它的便利一般大的。以上是第二樁困難。

可是，慢一點。漢與周之間，相去很遠了，我們與漢之間呢？我們又準能懂漢人嗎？果然能够，拿我們所懂的漢人去解釋周人，已成問題，上文講過了。設若不能，以我們所不懂的漢人去解釋那更不好懂的周人，那還成話嗎？頭緒愈多，話愈不好講。姑且把漢人一層註銷了，現在專就我們和「詩人」立論，看究竟為什麼我們不能懂他們。我想，這問題，幸與不幸，總歸該文化負責。同是人，但我們與「詩人」，在品質的精粗上，據說相距那樣遠，甚至學者們有採用「文明人」與「原始人」兩種迥殊的稱呼的必要。我們的官覺靈敏了，情感細膩了，思想綿密了，一切都變好了。二千五百年的文化將我們一步一步的改良到這樣，我們能够一下子退得回去嗎？雖然文化常常會褪色，忽然露出蠻性的原形，但那是意識，你那把門的失慎，偶然讓蠻性越獄了。你則既不能直接調遣你的蠻性，又不

能號令你的意識。總之，你全不是你自己的主人。文化既不是一件衣裳，可以隨你的興致脫下來，穿上去，那麼，你如何能擺開你的主見，去悟入那完全和你生疏的「詩人」的心理！當然，這也是一切的文藝鑑賞的難關，但詩經恐怕是難中之難，因為，它是和我們太生疏了。況且糾紛還沒有完，能不能是一端，願不願又是一端。你想，戴上了那「文明人」的光榮的徽號，我們的得意，恐怕也要使我們不屑於了解他們——那，便更難辦了。以上是第三精，也許最大的一樁困難，因為，這回我們的障礙物乃是我們自己。

有了這三重魔障，我承應下的這份工作，便真成爲佛朗士所謂「靈魂的探險」了。我也許要領着你在時間的大海上兜了無數迂闊而棼亂的圈子，結果不但找不到我們的「三山」，不要連自己也失蹤了吧！不過這險總是值得冒的。好罷，我將盡量的克服我的困難。

話不覺的談了這樣多，詩又不能講了。下次定依你指定的範圍與次第，開始講來。敢。決不失信。

### 三 茄

爲方便起見，還是把原詩錄在下面。

采采芣苢，薄言采之！采采芣苢，薄言有之！

采采芣苢，薄言掇之！采采芣苢，薄言捋之！

采采芣苢，薄言袺之！采采芣苢，薄言擗之！

(周南之八)

所選選的幾首詩中有着這一首，不知道你有何用意。疑難是屬於文字的呢，還是文藝鑑賞的？但這兩層也有着連鎖的關係。比方說，一首詩全篇都明白，祇贊一個字，僅僅一個字沒有看懂，也許那一個字就是篇中最要緊的字，詩的好壞，關鍵全在它。所以，每讀一首詩，必須把那裏每個字的意義都追問個透徹，不許存下絲毫的疑惑——這態度在原則上總是不錯的。因此，這裏凡是稍有疑義的字，我都不放鬆，都要充分的給你剖析。雖然我個人却認為芣苢之所以有討論的必要，乃是因為字句縱然都看懂了，你還是不明白那首詩的好處在那裏。換言之，除了一種機械式的節奏之外，你並尋不出芣苢的「詩」在那裏——你祇聽見鼓板響，聽不見歌聲。在文字上，唯一的變化是那六個韻腳，此外，則講來講去，還是幾句原話，幾個原字，而話又是那樣的簡單，簡單到幼稚，簡單到麻木的地步。藝術在那裏？美在那裏？情感在那裏？詩在那裏？——你該問。你回讀詩，我想，芣苢是憑着它的劣詩的資格，不是好詩的資格，而賺得你注意的。如果這樣是你當時的印象，我毫不悖異。但這祇是你的印象。對不對，還待商量。至於給你留下發生這印象的餘地，似乎責任又該芣苢負。惟

其如此，芣苢纔有討論的價值。因為三百篇裏這樣的詩很多，而芣苢又是其間最好的例，所以它更有提早討論的必要。這首詩你果然選對了。

什麼是芣苢？據毛傳說是如今的車前。車前，聽說北方山谷間頗多，但我沒有見過，也許見過了，不認識。按植物家的說法，是一種多年生的草本植物。除了花是紫色的，小而且多之外，其餘葉與花莖都像玉簪。夏日結子，也是紫色的，那因為成熟遲早不同，紫色便有從發赤到發藍種種不同的色調，想必是很悅目的。「采采」二字便是形容這花子的顏色。本篇的「采采芣苢」，卷耳的「采采卷耳」，同秦風蒹葭篇的「蒹葭采采」一樣，全是形容詞。小雅大東篇「粲粲衣服」，文選注引韓詩作「采采衣服」。「采采」「粲粲」是同紐相轉的疊字，「粲粲」又變爲「璀璨」「翠粲」等雙聲連綿詞，都是顏色鮮明之貌。列女傳曰「且夫采采芣苢之草」，劉向似乎認清了這兩個字的詞性。「采采芣苢」，若依毛，鄭以及薛君讀「采采」爲動詞，無論三百篇中無此文法，並且與下句「薄言采之」的意義重複，在文法上恐怕也說不過去。極明顯，極淺近的一件事，不知道爲什麼向來沒有人說破。

芣苢的形狀，你現在可以有點印象了。但是單知道它的形狀，還不算真懂芣苢。學了詩，誠如孔子說的，可以「多識草木鳥獸之名」。但翻過來講，「多識草木鳥獸之名」，未必能懂詩。如果孔子所謂「名」是「名實」之名，而他所謂識名，便是能拿「名」來和「實」相印證，便是知道自然界

的某種實物，在書上叫作某種名字，那麼，識名的工夫，對於讀詩的人，決不是最重要的事。須知道在詩經裏，「名」不僅是「實」的標籤，還是「義」的符號，「名」是表業的，也是表德的，所以識名必須包括「課名責實」與「顧名思義」兩種涵義，對於讀詩的人，纔有用處。譬如麟之趾篇的「麟」字是獸的名號，同時也是仁的象徵，必須有這雙層的涵義，下文「振振公子」纔有著落。同樣的，芣苢是一種植物，也是一種品性，一個*metaphor*。

古代有種傳說，見於禮含文嘉，論衡，吳越春秋等書，說是禹母吞薏苡而生禹，所以夏人姓姒。這薏苡即是芣苡。古籍中凡提到芣苡，都說它有「宜子」的功能，那便是因禹母吞芣苡而孕禹的故事產生的一種觀念。一點點古聲韻學的知識便可以解決這個謎了。「芣」從「不」聲，「胚」字從「丕」聲，「不」「丕」本是一字，所以古音「芣」讀如「胚」。「芣」從「目」聲，「胎」從「台」聲，「台」又從「目」聲，（王孫鐘，歸父盤等器，「以」字皆從「口」作「台」。）所以古音「胎」讀如「苡」。「芣苡」與「胚胎」古音既不分，證以「聲同義亦同」的原則，便知道「芣苡」的本意就是「胚胎」，其字本祇作「不以」，後來用爲植物名變作「芣苡」，用在人身上變作「胚胎」，乃是文字孳乳分化的結果。附帶的給你提醒一件有趣的事。「芣苡」既與「胚胎」同音，在詩中這兩個字便雙關的隱語，（英語所謂 *Pun*），這又可以證明後世歌謠中以遠爲隣，以耦爲偶，以絲爲思一類的

字法，乃是中國民歌中極古舊的一個傳統。

本來芣苢有宣子的功用，逸周書王會解早已講過（周書作「杼苢」，「杼」「芣」同音字），說詩的魯韓毛各家，共同承認，本草家亦無異議。祇近人說詩繼有放棄此說的。現在我把這觀念的源頭偵察到了，目的不定是要替古人當辯護，而是要救一首詩。因為，「芣苢」若不是一個 *allegory*，包含着一種意義，一個故事的 *allegory*（意義的暗號，故事的引線，就是那字音），這首詩便等於一篇囁語了。芣苢的故事，已經講過了，很簡章。它的意義，惟其意義總是沒有固定輪廓的，便不能那樣容易捉摸了。現在從兩方面來解剖它。

先從生物學的觀點看去，芣苢既是生命的仁子，那麼採芣苢的習俗，便是母性本能的演出，而「芣苢」這首詩便是那種本能的吶喊了。但這是何等的神秘！這無名的迫切，杳茫的勑令，居然能教那女人們熱烈的追逐着自身的毀滅，教她們爲着「秋實」，甘心毀棄了「春華」！你可以憤慨的說，「天地不仁，以萬物爲芻狗」！但是你錯了，你又是現代人在說話。

自是桃花貪結子，錯教人恨五更風！

在桃花，結子是快樂的滿足，光榮的實現，你曉得嗎？對於五更風，她是感激之不暇的。結子的慾望，在原始女性，是強烈得非常，強到恐怕不是我們能像想的程度。不信，看三百篇便知道。例如

姦斯、天桃、椒聊不都是這樣慾望的暴露嗎？這篇宋政不尤其是母性本能的最赤裸最響亮的呼聲嗎？正如它的表現方法是在原始狀態中，宋政詩中所表現的意識也是極原始的，不，或許是生理上的盲目的衝動。

再借社會學的觀點看。你知道，宗法社會裏是沒有「個人」的，一個人的存在是爲他的種族而存在的，一個女人是在爲種族傳遞並蕃衍生機的功能上面存在着的。如果她不能證實這功能，就得被她的儕類貶視，被她的男人詛咒以致驅逐，而尤其令人膽顫的是據說還得遭神卜祖宗的譴責。環境的要求便是法律，不，環境的權威超過了法律。而「個人」徧徧是一種最柔順的東西，在積威之下，他居然接受集團的意志爲他個人的意志。所以，在生理上，一個婦人的母性本能縱然十分薄弱，可是環境的包圍，欺詐與恐嚇，自能給她逼出一種常態的母性意識來，這意識的堅牢性高到某種程度時，你便稱它爲「準本能的」，亦無不可。總之，你若想像得到一個婦人在做妻以後，做母以前的憧憬與恐怖，你便明白這採茱萸的風俗所含的意義是何等嚴重與神聖。

這樣看來，前有本能的引誘，後有環境的鞭策，在某種社會狀態之下，凡是女性，生子的慾望沒有不強烈的。可不要把它和性的衝突混雜起來，這是一種較潔白的，閃着靈光的母性的慾望，與性慾不同。雖然，除非你能伸長你的想像的觸鬚，伸到二千五百年前那陌生得古怪的世界裏去，這情形又

豈是你現代人所能領會的！

知道了芣苢是種什麼植物，知道它有過什麼功用，那功用又是怎樣來的，還知道由那功用所反映的一種如何真實的，嚴肅的意義！有了這種種知識，你這纔算真懂得芣苢，你現在也有了充分的資格讀這首詩了。

爲着可以得點較道地的風味，你最好試試用古音來讀它。當然目前我們對於三代的古音還是茫然的。暫時我們只好對付點，借用高本漢的方法，再參點個人的意見。這起碼比二十世紀的北平官話較爲近古些。

ts'ái 'ts'ái p'jwí i bák 'ngien 'tsái 'tsí (采采芣苢，薄言采之)

ts'ái 'ts'ái p'jwí i bák 'ngien 'tsái 'tsí (采采芣苢，薄言有之)

順手把幾個較有問題的字義解釋一下。「薄言」向來不會有過確解。「薄」與「迫」通，漢書嚴助傳曰「王居遠，事薄遽」，「薄遽」即「迫遽」。「薄」本是外動詞，「薄言」二字連用便成了副詞成語。「薄言」即「薄而」，實際也就等於「薄薄然」，用今語說，就是「急急忙忙的」，「趕忙的」，或「快快的」。「薄言」在詩經中，連本篇共見過十八次，都應該這樣解釋，沒有半個例外。在本篇裏，這兩個字的意義尤有關係，一種迫切的情調，在字面上祇有這點記載。散氏盤有這樣一個字：

從艸從又，（又即手）。前人都釋爲「若」。唐蘭說「若」說文訓爲「擇菜」，即本篇「薄言有之」之「有」。這一說頗有道理，我想。本篇二章的「掇」「捋」意義相近，三章「結」「襯」也相近。那麼一章的「采」「有」也應該是性質類似的兩種動作了。詩經用字的式例確乎有這一種。

\*tsái \*ts'ái ,pjwi i bák ,ngien tiwät ,t'si (采采芣苢，薄言掇之)

\*tsái \*ts'ái ,pjwi i bák ,ngien liwät ,t'si (采采芣苢，薄言捋之)

「掇」「捋」兩字現代語裏還有，也許無須解釋。其實從 tiwät , liwät 兩個聲音上，你就可以明白那是兩種多麼有勁的動作。審音的重要性於此可見一斑。

\*tsái \*tsái ,pjwi i bák ,ngien kiet ,ts'i (采采芣苢，薄言結之)

,t'sái \*t'sái ,pjwi i b'ak ,ngien kiet ,t'si (采采芣苢，薄言襠之)

「结」「襠」兩字的區別，各家的訓釋不同。「结」據毛傳說是用手提着大襟，「襠」據解釋毛傳的說是將大襟紮在衣帶上，其實他的意思是說把東西裝在兩種衣兜裏，一種動作叫「结」，一種叫「襠」。但是廣雅釋器曰：「结謂之襠，襠謂之裹」。襠本是衣袖下的口袋，（現在日本人的衣服還有這東西），把東西裝進襠裏的動作，也可稱「襠」。管子輕重戊篇：「丁壯者胡丸操彈」，「胡」即「襠」

之初文，正是用爲動詞。「裹」即「懷抱」之「懷」的本字。列女傳曰「始於持采之，終於懷穎之，浸以益親」，與廣雅相合。這兩種解釋，我任你挑一種。

這會兒，你可以好好的打口呵欠了。你可有點悶氣不？我嘮叨的也太久了。現在請你再把詩讀一遍，抓緊那節奏，然後合上眼睛，揣摩那是一個夏天，芣苢都結子了，滿山谷是採芣苢的婦女，滿山谷響着歌聲。這邊人羣中有一個新嫁的少婦，正撫那希望的璣珠出神，羞澀忽然潮上她的臉頰，一個巧笑，急忙的把它揣在懷裏了，然後她的手祇是機械似的替她摘，替她往懷裏裝，她的喉嚨祇隨着大家的歌聲囁着歌聲——一片不知名的欣慰，沒遮攔的狂歡。不過，那邊山坳裏，你瞧，還有一個樞樞的背影。她許是一個中年的矯確的女性。她在尋求一粒真實的新生的種子，一個禎祥，她在給她的命運尋求救星，因爲她急於要取得母的資格以穩固她的妻的地位。在那每一掇一捋之間，她用盡了全副的腕力和精誠，她的歌聲也便在那「掇」「捋」兩字上，用力的響應着兩個頓挫，彷彿這樣便可以幫助她摘來一顆真正靈驗的種子。但是疑慮馬上又警告她那都是枉然的。她不是又記起已往連年失望的經驗了嗎？悲哀和恐怖又回來了——失望的悲哀和失依的恐怖。動作，聲音，一齊都凝住了。淚珠在她眼裏。

采采芣苢，薄言采之！采采芣苢，薄言有之。

她聽見山前那羣少婦的歌聲，像那回在夢中聽到的天樂一般，美麗而遼遠。

\* \* \* \* \*

上面兩個婦人祇代表了兩種主要的型類。其餘的你可以類推。我已經替你把想像的齒輪撥動了，現在你讓它們轉罷，轉罷！……

#### 四 繢論「芣苡」——單調，簡單，不像詩嗎？

昨天信發過了，纔記起還有幾點應補充的，因為那與芣苡的鑑賞，頗有關係。

有人說芣苡太單調，老是那幾句簡單的話，完全不像詩。我舉幾條著名的單調的例：

江南可採蓮，蓮葉何田田，魚戲蓮葉東，魚戲蓮葉西，魚戲蓮葉南，魚戲蓮葉北。

十三能織素，十四學裁衣，十五彈箜篌，十六誦詩書，十七爲君婦，心中常苦悲。

何以致拳拳，縮臂雙金環；何以致殷勤，約指一雙銀；何以致區區，耳中雙明珠；何以致叩叩，香囊繫肘後；何以致契闊，繞牀雙跳脫；何以結思勤，美玉綴羅襪；何以結中心，素綯連雙鑲；何以結相於，心薄畫搔頭；何以慰別離，耳後玳瑁釵；何以結歡欣，素就三條褐；何以結愁悲，白絹雙中衣。

我還可以繼續的舉下去，但沒有那必要。反正你是明白了，單調不犯忌諱。芣苡所以不能引起你的興

趣，原因不在他的單調性。你若能懂上面的三個例，那是因為它們的背景，它們的情緒，它們所代表的意義，都和你熟識。譬如，拿採蓮和採芣苢比，對於前者，你可以有多少浪漫的聯想，美麗的回憶，整部的南朝樂府和無數的唐詩給它做註脚。但是後者，你若沒有點古代社會，古代女性的知識，那便全是陌生，像不認識的字，沒猜破的謎，叫你如何欣賞？

所謂簡單，大概指文字簡單而言。那更沒有關係。Wordsworth 聲言：

'The dates on a tombstone spoke eloquently ; and a parish register without addition, touched the springs of sympathy and tears.'

反正文字簡單，意義不一定簡單。甚至愈是簡單的文字，力量愈大，因為字是傳達意義的，也是限制意義的，假如所傳達的抵不上所限制的，字倒是多一個，不如少一個。所以纖結不在簡單不簡單，祇看你懂不懂每個字的意義，那意義是你的新交還是故舊。如果是故舊，聯想就多了，祇須提一提它的名字，你全身的纖微都會震動，祇叫一聲，你的眼淚就淌。面生也不妨，祇要介紹的得法，你的感情也會移入。「采采芣苢，薄言采之」，是何等驚心動魄的原始女性的呼聲，如果你真懂得原始女性。

## 五 蓼蕡與芣苢，夏民族與周南

回信收到了。你問何以知道禹母吞的薏苡便是芣苡。答覆如下：

薏苡便是馬援從交趾回來，載了滿車，被人誤會爲珠子的一種東西，據說「用能輕身寡慾」，淮南萬畢術又說「門冬赤黍薏苡爲丸，令婦人不妬」。看來，薏苡的功用與婦人懷孕不相干，甚至是相反的。所以知道禹母吞的，馬援吃的，必是兩種東西。但這祇是一個反面的證據。

古籍中凡說到芣苡處，都說它有宜懷妊的功能，（間或也有說治難產的）。這與禹母吞薏苡而孕禹的傳說正相合。薏苡即芣苡，漸有可能了。現在就假定禹母吞的薏苡便是芣苡。但「芣」何以變成「薏」呢？

其實「薏」當作「薺」，「意」「童」是截然兩個字，隸書合而爲一，大錯。說文「薺」字在「菩」字後，兩字形相近，大約本是一個字，「菩」即「菩」之繁文，或「菩」爲「薺」之省體，後來因所從之「童」與「意」相混，「薺」或書作「薏」，纔與「菩」分家了。這又有什麼證據呢？

說文「薏」下曰「滿也」，「陪」下曰「重土也，一曰滿也」。又「噫」下曰「飽食息也」，「酠」下曰「醉飽也」。從「童」的字有「滿」「飽」兩義，從「音」的字亦然，這不是「童」「音」同字的明證嗎？因此，我們知道「童」字篆文作童，許慎說從言從中，純是附會。其實字形當作童，從「宀」下二「○」，與「音」篆文下二「○」，相差有限了。宀即又上加「●」，（王孫鐘「不」作「宀」，

齊陳曼簠作「不」）不即「鄂（萼）不鞶韁」及「華（花）不注（柱）」山之「不」，後世稱爲「花趺」「花趺」，今人稱爲「花萼」，到結子時，萼又托着子，又可以稱爲蒂了（亦從不，字又通作「啻」）下有口，與「萼」「苦」亦同意。）這裏「萼」「苦」兩字所從的「不」，應專指蒂言，「○」是

代表花子的，兩個「○」自然表示子多的意思。許慎說「从言從中，形既錯了，義便不能不附會了。」「童」字他既不懂，「音」「苦」兩字的意義自然也摸不着。說「音」是「相與語，睡而不受也」，固然離題太遠，訓「苦」爲「苦艸」，也不見得是本義。其實，「音」「苦」與「蓓蕾」之「蓓」不過是一個字在形體上的祖孫三代。而蓓字從「倍」更值得玩味。墨子經上篇曰「倍爲二也」。這與「童」從二「○」，以及「陪」訓重土，如果不是巧合，那麼，我說「童」即「苦」字，恐怕也不算牽強了吧？二爲雙數，成雙就多了，於是「蕙」訓滿，「陪」亦訓滿，飲食滿則飽，於是「噉」訓飽，「酷」亦訓飽。頭頭是道了。

「童」「音」既都從「不」，蕙或苦或便是栢或，自然不成問題。事實太顯著，證據舉得太多了，反現着滑稽。挑兩個最醒豁的例。說文「髻，髮貌」，西京賦「猛毅髻鬚」，字作「髽」。「丕」「不」本是通用字，而髻字一作髽，可知「音」「不」也是通用字了。這是未與苦通的佐證。「倍」爲雙數，「陪」爲重土，（皆見上文），而說文「坏」下曰「正再成（重）者也」，「袵」下曰「一稃二

米也」，豈不又是「芣」與「蕡」通的一個証例嗎？但是「𦥑」從雙「○」，有「雙」義，豈不又與「坏」「杯」同例嗎？然則「芣」「蕡」相通，也有憑據了。（酈侯敦「不」字作「芣」，實即「蕡」省去底下的「○」。又將中間的「○」填滿了。「芣」（丕）則又將頂上的一點省去了。這都是「芣」「蕡」同意的證據。）

灣子不能不繞大點，否則結論不結實。總之，「蕡」「蕡」「芣」，形體祇有繁簡的區別，而聲與義則完全相同，我說三個字本是一個字的化身，你現在信了嗎？

前次信裏說，芣苡宜子的信仰，是打禹母吞芣苡的傳說來的。其實這一層你也可以追問，因為我上次並沒有充分的討論。

首先，禹母吞薏苡的傳說，僅見於漢及漢以後的書，爲鄭重起見，似乎還需要點實証。這祇要把「𦥑」「苡」二字間的關係確定一下就成了。說文「已」下引賈侍中曰「薏已實也」。可見「薏苡」一稱「薏已」，「已」即「苡」字，而劉師培在姒姓釋（見左盦集五）裏又很嚴密的證明了「𦥑」與「已」本爲一姓。然則姒姓的「𦥑」即薏苡的「苡」，就在「𦥑」通作「已」，「苡」亦通作「已」的事實上，可以證明了，換言之，兩「已」字碰頭了，即等於「𦥑」與「苡」碰頭了。還有一個旁證。殷的先祖簡狄吞燕卵而生契，而殷人姓子。「子」的籀文作~~𦥑~~，「𦥑」的籀文作~~𦥑~~（並見說文），而燕的篆文

作燕，可知殷人姓即「燕」字。契母吞燕卵而生契，殷人即姓燕，與禹母吞薏苡而生禹，夏人即姓姒，正是同類。

因吞薏苡而懷妊，確乎是夏人祖先的故事，這已經無問題了。因求子而採芣苡，與因吞薏苡而懷妊，兩件事實的從同性也够明顯的了。不過說這兩件事之間，有着可能的因果關係則可，說是有必然的因果關係，則嫌早點，除非馬上提出證據來。你可以這樣的抗議。對了。這一點極有關係，尤其是對於古史。如果承認了採芣苡的風俗是從禹母的傳說來的，那不管也承認了周南的作者，是夏禹的苗裔。（現在我們已經涉入歷史的範圍了，你對這方面也有興趣嗎？）正是，我的意見正是如此。我想，湯放桀於南巢，當時桀不但是帶着妹喜一同走的，並且連他的人民——他的宗族，也帶走了。（不如說是被湯哄走的；你知道這類事是有着極大的可能性的，如果你還記得原始社會的狀態。）這因被壓迫而南竄的夏民族，日子久了，定會把他們祖宗的籍貫也搬來了，於是禹便成了南方人。這當然祇是一種假設，（我再聲明一遍，這是暫時的假設！）但這樣倒可以解釋為什麼許多禹的故事產生於南方，而周南中有着芣苡這樣一首詩，正可以和我的假設互相參證。退一步講，周南的作者縱不必定是夏的嫡裔，至少，他們與這雖衰落而確是先進的民族為鄰，在習俗上多少受點薰染，是極自然的事。周南的作者至少也是夏民族的近親。但我似乎不必退這一步。呂氏春秋幫了我一個證據：

禹行，騶（原作功，從吾友許維通先生校改）見塗山之女，禹未之遇而巡省南土。塗山氏之女乃令其妾待禹于塗山之陽。女乃作歌，歌曰「候人兮猗！」實始作爲南音。周公及召公取風焉，以爲周南召南。（音初篇）

這點材料暫時保留在這裏，不加論斷。問題很複雜，等材料收得較充足時再討論。夜深了，我得攔筆。

## 六 閒 話

這幾天太忙，講詩的課程祇得擱一期。今天和一位朋友談詩經，講到下面幾句話，現在寫給你，聊當交卷。其實也沒有多大價值。

漢人功利觀念太深，把三百篇做了政治的課本。宋人稍好點，又拉着道學不放手——般頭巾氣；清人較爲客觀，但訓詁學不是詩；近人臺中滿是科學方法，真厲害無奈歷史——唯物史觀的與非唯物史觀的——離詩還是很遠。明明一部歌謡集，爲什麼沒人認真的把它當文藝看呢！

戶訂本埠待價特  
一  
(限為戶一千一以)

①凡在優待期內訂閱本刊一年以上者，概按原價九折計算。(國內郵費在內，國外照加。)  
②優待期限，六月十五日以前截止；遠地以郵資為憑。

③特價訂戶郵費代價不收。如用支票或匯票，請逕寄北平地安門內嵩祝寺後身一號『學文月刊發行部』，勿寄交私人。

④來函請掛號，以免遺失。

茲奉上大洋

元 角

分

訂閱 貴刊

年(自第

卷第

期起

至第 卷第 期止)請照下列姓名地址按期寄下為荷此致

學文月刊發行部

定戶姓名

詳細地址

啟

廿三年

月

日

學

文

月刊

第一卷 第一期

編輯人 葉公超  
 發行人 余上沅  
 編輯所 北平西郊清華園  
 發行所 學文月刊北平高寺後身一號  
 印刷者 大學出版社

| 價定刊本   |     |      |    |
|--------|-----|------|----|
| 郵費     | 全年  | 半年   | 每期 |
| 國外每期內在 | 十二期 | 六期   | 期  |
| 加二角    | 三元  | 一元六角 | 角  |

為下角以收十代郵  
限者以一用足價票

民國二十三年五月一日出版

| 廣告<br>刊例 | 等級     | 地<br>位 | 每期刊費 |     |      |
|----------|--------|--------|------|-----|------|
|          |        |        | 全面   | 半面  | 四分之一 |
| 特等       | 底封而之外面 | 八十元    | 無    | 無   |      |
| 優等       | 封面內面   | 六十元    | 三十二元 | 無   |      |
| 上等       | 目錄版權前後 | 五十元    | 廿八元  | 十六元 |      |
| 普通       | 正文中正文後 | 四十元    | 廿四元  | 十四元 |      |

廣告概用白紙黑字如欲改用色紙或彩印者  
價目另議詳細刊例承索即寄